

琿春市春化镇国土空间总体规划
（2021-2035年）

（公众版）

春化镇人民政府

2023年11月

目录

一、总则	1
(一) 规划目的	1
(二) 指导思想	1
(三) 规划原则	2
(四) 规划期限	2
(五) 规划范围	2
二、定位与目标	3
(一) 规划定位	3
(二) 主要职能	4
(三) 功能定位	4
(四) 发展目标	4
(五) 总体格局	5
三、空间策略	7
(一) 农业生产空间	7
(二) 生态保护空间	8
(三) 城乡发展空间	9
(四) 魅力空间塑造	10
四、重大要素支撑	12
(一) 综合交通体系	12
(二) 公共服务体系	12
(三) 市政基础设施	13

(四) 综合防灾体系.....	15
五、镇政府驻地规划.....	17
(一) 范围规模.....	17
(二) 空间结构规划.....	17
(三) 用地布局.....	17
(四) 空间形态.....	19
(五) 交通组织.....	20
(六) 基础设施布局.....	20
六、村庄规划.....	22
(一) 村庄定位.....	22
(二) 规划分区.....	23
(三) 建设地块管控.....	29
七、规划传导与近期建设.....	32
(一) 规划传导管控.....	32
(二) 实施保障.....	33
(三) 近期建设.....	33
附图.....	34

一、总则

（一）规划目的

初步实现了相关规划与多个编制主体间的协调统一，解决了相互之间存在的矛盾与冲突，探索建立了“多规合一”协调统筹平台与机制，尝试制定技术规范与标准，为国土空间规划编制奠定了坚实的基础。

国土空间总体规划是实现主体功能区规划、土地利用规划、城乡建设规划、村庄建设规划等空间规划融合为统一的国土空间规划的载体，是核发乡村建设规划许可、进行各项建设等的法定依据。其目的是为谋划发展战略，管控全域空间要素。

在对全区域开发保护作出的科学性、法定性、具体性与实施性安排的同时，以处理好“发展与保护”、“承上与启下”、“近期与远期”三组关系作为核心任务。

（二）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认真落实中央、吉林省《中共吉林省委吉林省人民政府关于建立全省国土空间规划体系并监督实施的意见》等相关文件和会议精神，衔接珲春市国土空间总体规划工作，以国土空间规划全流程信息化、全生命周期管理为目标，科学布局春化镇生产、生活、生态空间，促进经济社会发展和生态保护的有机统一，优化国土空间开发格局，促进乡村振兴，改革创新空间规划性编制、管理、实施、监督的制度体系，解决空间性规划

重叠冲突、部门职责交叉重复、地方规划朝令夕改等问题，推进国土空间规划数据互联互通、共建共享、联动调整，开展全域国土空间开发和保护“一张蓝图”的谋划与梳理，编制《珲春市春化镇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年）》（以下简称“本规划”）。

（三）规划原则

坚持以人为本，品质提升。以镇村居民需求为中心，推动实施乡村振兴战略，实现高质量发展、高品质生活。

坚持生态优先，绿色发展。落实珲春市划定的“三区三线”，严守生态环境底线，优化人居环境。

坚持全域管控，适度集约。强化自然资源统筹利用和用途管控，控制镇村建设用地增量，提高土地利用效率。

坚持因地制宜，突出特色。结合乡镇自然和历史文化资源，塑造城乡特色风貌，建设有文化、有记忆的美丽镇村。

坚持上下结合，强化实施。严格落实上位规划下达的核心指标，并将本级约束性、预期性指标分解至村庄。

（四）规划期限

规划期限为2021年至2035年，基期年为2020年，近期年为2025年，规划目标年为2035年，远景展望至2050年。

（五）规划范围

春化镇行政辖区内全部国土空间，包括所辖的20个行政村，规划面积为2128.03平方公里。

西土门子村行政辖区内全部国土空间，下辖1个自然屯，规划面积为75.86平方公里。草坪村行政辖区内全部国土空间，下辖

1个自然屯，规划面积为23.63平方公里。大六道沟村行政辖区内全部国土空间，下辖1个自然屯，规划面积为68.88平方公里。官道沟村行政辖区内全部国土空间，下辖1个自然屯，规划面积为173.90平方公里。河东村行政辖区内全部国土空间，下辖1个自然屯，规划面积为35.66平方公里。葫芦头沟村行政辖区内全部国土空间，下辖1个自然屯，规划面积为26.43平方公里。桦树村行政辖区内全部国土空间，下辖1个自然屯，规划面积为33.59平方公里。兰家趟子村行政辖区内全部国土空间，下辖1个自然屯，规划面积为197.79平方公里。四道沟村行政辖区内全部国土空间，下辖1个自然屯，规划面积为130.27平方公里。太平沟村行政辖区内全部国土空间，下辖1个自然屯，规划面积为754.15平方公里。五道沟村行政辖区内全部国土空间，下辖1个自然屯，规划面积为29.27平方公里。小六道沟村行政辖区内全部国土空间，下辖1个自然屯，规划面积为38.61平方公里。洋金沟村行政辖区内全部国土空间，下辖1个自然屯，规划面积为63.55平方公里。中土门子村行政辖区内全部国土空间，下辖2个自然屯，规划面积为73.61平方公里。

二、定位与目标

（一）规划定位

依托生态资源优势，壮大规模农业、果蔬种植、畜禽养殖等生态农业规模，打造集特色生态农业、生态旅游、文化旅游等为一体的综合型活力小镇。

（二）主要职能

落实珲春市国土空间总体规划中城镇职能结构规划，春化镇的主要职能为生态旅游型城镇。

（三）功能定位

春化镇的功能定位为吉林省生态旅游名镇。

（四）发展目标

1. 社会经济发展目标

产业融合目标。规划至2025年，春化镇将以提升农业现代化水平和特色产业持续发展为第一目标，稳一产、促二产、推三产，夯实旅游服务业发展基础，实现“一二三产”联动局面；规划至2035年，农业现代化基本实现，旅游服务业品牌形成，生态旅游形成规模，实现“一二三产”高效融合发展局面。

乡村振兴目标。规划至2025年，春化镇农村基础设施条件和公共服务设施水平持续改善，农民收入水平提高，乡村治理能力提升，乡村优秀传统文化传承和发展，农民精神文化生活需求基本满足，乡村振兴取得阶段性成果；规划至2035年，农业结构得到根本性改善，农民就业质量显著提高，城乡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基本实现，乡风文明建设达到新高度，乡村治理体系更加完善；农村生态环境根本好转，生态宜居的美丽乡村基本实现。

城乡品质目标。规划至2025年，春化镇补足文体、养老等公共服务设施，城镇景观风貌和人居环境得到提升；规划至2035年，公共服务设施全面提升，建设未来社区。景观风貌更具人文特色，城镇更加繁荣宜居。

2. 国土开发保护目标

资源保护目标。规划至 2025 年，落实耕地、林地、草原、湿地等资源面积，因地制宜配置矿业空间，强化与“三线”协调，确保数、图一致，明确管控规则；规划至 2035 年，实现乡村振兴，一二三产业融合发展，确保居民望得见山、看得见水、记得住乡愁，确保全体人民吃上安全、干净、可靠的全系农产品。

开发利用目标。规划至 2025 年，梳理春化镇低效用地、工矿废弃地，保障工业用地，着手部署重点地区规模化城镇存量建设用地改造和整治工程，城镇发展由粗放式向集约式、内涵式转变；规划至 2035 年，加快新型城镇化建设，实现公共服务、环境卫生、市政公用、产业配套等设施提级扩能，增强综合承载和治理能力。

整治修复目标。规划至 2025 年，明确镇域整治修复重点区域，制定修复策略。整治修复初见成效，水环境得到初步治理，植被覆盖度有所提高，生态环境系统质量稳中有升。规划至 2035 年，建立健全地质灾害预警系统，全面修复镇域内破损生境，增加有效林草面积，维护生物多样性。实现“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冰天雪地也是金山银山”的理念。

（五）总体格局

规划形成“一核四心汇两区，两轴一廊融一屏”的总体格局。

“一核”指春化镇发展核，即镇政府驻地，地处重要的交通节点，镇域内部重要的政治中心、经济中心、文化中心和旅游集散中心；

“四心”指城镇发展的重要中心，即以枫泉社区、四道沟村、

镇安岭村以及东兴镇村为中心村，带动周边村镇发展。

“两区”指城镇发展的两大片区，即以东北虎豹国家公园形成的生态屏障功能区，以乡村发展区和农田保护区形成的中部镇村发展区。

“两轴”指城镇主要发展轴线，即沿 G331 形成的南北纵向轴线及沿 S501 形成的东西横向轴线。

“一廊”指沿珲春河由南至北形成的城镇东部水系生态廊道。

“一屏”指春化镇东部的珲春岭生态屏障。

三、空间策略

（一）农业生产空间

严格落实耕地保护任务。规划至2035年，永久基本农田面积不低于32.50平方公里，耕地保有量不低于54.40平方公里，其中可长期稳定利用耕地不低于38.23平方公里。实施质量优先下的耕地保护，重点保护水土光热条件好、集中连片的优质耕地，纳入永久基本农田严格管护；严格控制新增建设占用耕地，对新增建设用地确需占用现状稳定耕地的，按数量、质量、生态“三位一体”的要求实现占补平衡，确保稳定耕地面积不减少。

严格执行耕地占补平衡制度，统筹土地开发整理复垦，将低效建设用地、农用地以及水土条件较好的耕地周边的其他草地、裸地等进行开发整理，引导即可恢复地类转为耕地，结合土地整治，推进工程恢复地，补充耕地数量。

落实“两区”规划。落实粮食生产功能区和重要农产品保护区到具体地块，实行最严格的耕地保护制度，严禁耕地“非农化”、“非粮化”，杜绝“挖湖造景”、违规占用耕地绿化造林和超标建设绿色通道，防止以发展设施农业为名擅自将耕地等农用地改为非农建设用途、违法违规占地建房等新增违法乱占耕地行为，确保农业资源优先保障粮食生产。

合理确定农业发展主要区域，引导农业现代化。突出发展绿色农业、休闲农业、生态农业，围绕市场需求，以特色农产品优势区建设为引领，推动主导产业和特色农产品向优势区域集中，推进特色农业由增产导向转向提质导向，构建以种植业、畜牧业、

养殖业为主的农业生产空间。以春化镇镇政府驻地为重点，优化镇政府驻地与外围农田空间布局，强化农产品供给、生态防护、观光休闲、科普教育等面向城市多样化需求的功能培育。支持城乡结合部和城郊地区因地制宜建设各种农副产品生产基地，保障城镇居民生活需要。促进城郊乡村地区三产融合发展，支持农业公园、农业综合体、农事体验基地、科普教育基地等多样化发展平台建设。春化镇农业生产空间面积为 70.50 平方公里，占镇域国土面积的 3.31%。

（二）生态保护空间

落实上位规划生态安全格局。落实以东北虎豹国家公园为核心的核心区及生态廊道，生态廊道包括 2 条野生动植物迁徙的陆地生态廊道和 1 条河流生态廊道。其中 2 条陆地生态廊道分别为东西方向的是往西进入张广才岭和往东中俄边界线生态廊道，南北方向的是往南向长白山腹地乃至朝鲜扩散和往北连通老爷岭北部生态廊道。1 条河流生态廊道为东西方向的珲春河流域生态廊道。

建立以自然保护地体系为主的生态保护空间。整合优化各类自然保护地，建立以东北虎豹国家公园为主体的功能相对完善的自然保护地体系，生态保护红线面积为 2040.60 平方公里，占镇域土地总面积的 95.89%。

实行自然保护地分级分类管控，基于各类自然保护地功能分区，制定建设项目负面清单与人为活动的限制要求。自然保护区应设置核心保护区与一般控制区，核心保护区面积 1922.27 平方公里，占镇域自然保护地总面积的 94.20%，一般控制区面积 118.33 平方公里，占镇域自然保护地总面积的 5.80%，自然公园原则上按

一般控制区管理，核心保护区内禁止人为活动，一般控制区内限制人为活动。以自然恢复为主，辅以必要的人工措施，分区分类开展自然保护地受损自然生态系统修复与建设，实施生态廊道、重要栖息地恢复和废弃地修复。

春化镇生态保护空间面积为 2053.58 平方公里，占镇域国土面积的 96.50%。

（三）城乡发展空间

优化城乡发展空间。春化镇城乡发展空间由城镇开发边界及村庄建设边界构成，城镇开发边界以珲春市划定结果为基准，村庄建设边界以现状村庄建设用地范围为基础，合理优化乡村发展空间。春化镇城乡发展空间面积为 394.68 公顷，占镇域国土面积的 0.19%。

划定城镇开发边界。城镇开发边界是为合理引导一定时期内城镇、工业园区发展，有效保护耕地与生态环境，基于地形条件、自然生态、环境容量等因素，划定的一条或多条闭合边界，包括现有建成区和未来城镇建设预留空间。规划至 2035 年，春化镇的城镇开发边界面积为 99.63 公顷，占镇域国土面积的 0.05%。

构建镇村空间发展格局。规划形成“一核、四心、两轴、多点”的镇村空间结构。“一核”指城镇“发展核”，即镇政府驻地西土门子村，是镇域行政服务、经济商贸、文化教育、旅游集散的中心，在区域发展和乡村振兴中起到带动作用。“四心”指城镇发展的四个主中心，即四道沟村、枫泉社区、镇安岭村和东兴镇村。其中四道沟村是农林服务业发展中心，依托丰富的林业资源，

建设采摘基地，发展特色旅游观光、休闲度假、林业观光，发挥资源优势，带动镇域发展的中心村；枫泉社区和东兴镇村是经济贸易发展中心是带动镇域经济、旅游服务发展的中心村；镇安岭村是文旅发展中心，以民俗文化为特色，在促进文化融合上有重要作用。“两轴”指城镇发展的主次轴线。即沿珲东高速公路和G331形成的城镇发展主轴线，呈南北纵向发展；以及沿S501形成的城镇发展次轴线，呈东西横向发展。春化镇对外联系大动脉沿线串联全镇多个重要村庄，是春化镇经济发展建设的发展轴，强化以“一核四心”为带动的沿线镇村发展。“多点”指城镇发展的多个重要节点，即基层村，依托镇村体系职能结构与村庄发展引导，合理支配资源，发挥地域特色，同时优化内生动力，在镇域发展中起着辅助发展、促进全域经济增长的作用。

（四）魅力空间塑造

景观风貌定位。打造以山水生态为主题，民族文化为底蕴，镇村职能为核心的春化镇景观风貌。形成以“山水绿城、文化创城、两国界城”的景观风貌定位。

景观风貌结构。规划形成“一心一廊一屏障、两核两区多节点”的景观风貌结构，构建绿色生态、湿地景观、历史人文气息浓厚的地方特色风貌体系。“一心”指春化镇风貌展示中心。以镇政府驻地为中心，从建筑、街道、绿化等方面提升城镇品质，打造城镇公共服务中心。“一廊”指边境文化传承廊道，以珲春河为主体，集聚多元文化、生态资源，使珲春河流域文明得以传承。“一屏障”指东部山体生态保护屏障，以珲春岭山脉为主，形成东部山体生态保护屏障。“两核”指河岸风貌核心和民俗风貌核心，其

中，河岸风貌核心是以琿春河沿岸景观为主，形成的河岸风貌核心；民俗风貌核心是以春化镇村落朝鲜族文化为主，形成的民俗风貌核心。“两区”指森林生态风貌区和湿地生态风貌区。其中，森林生态风貌区是以东北虎豹国家公园为主，形成的森林生态风貌区；湿地生态风貌区是以春化湿地为主，形成的湿地生态风貌区。“多节点”指生态旅游节点、乡村休闲景观节点、历史人文景观节点等。

四、重大要素支撑

（一）综合交通体系

铁路：新增珲春至东宁段铁路，构建连接黑龙江省口岸城市群的铁路通道。

规划至 2050 年，新增珲春至俄罗斯海参崴高速铁路，提升快速铁路的转运能力，增强与俄罗斯的金融贸易、商务洽谈、边境旅游等方面的交通联系。

公路：规划新增珲春至东宁高速与现状 G331 为主要对外交通廊道，向北联系东宁市，向西南通往珲春市区，是镇域对外的重要交通，满足镇域日益增长的对外交通需求。以东西向 S501 为次要对外交通廊道，向西联通复兴镇，东至中俄边境处，同时承担起连接俄罗斯，辐射东北亚区域的重要作用；规划珲春至东宁高速公路，强化南北向对外区域路网，提高区域的省际联通能力。升级 Y092 并完善 S501，联通至俄罗斯边境。

（二）公共服务体系

以人为本，建设与城镇经济和人口发展相适应的城镇社会服务设施。按照镇村体系的等级序列，形成集行政管理、教育机构、文体科技、医疗保健、商业金融、集贸市场为主导的镇级公共服务中心，覆盖全镇域的多级公共服务设施网络体系。中心村按照 15 分钟可达的空间尺度，满足就近使用需求的服务要素，注重相邻村庄之间服务要素的错位配置和共享使用，结合村/组层级社区生活圈服务要素配置，综合设置村级公共服务中心。

（三）市政基础设施

供水工程规划。镇政府驻地人均综合用水量 140（升/人·天），各村人均综合用水量取值 120（升/人·天）。规划至 2025 年，春化镇城乡居民生活年用水量为 0.08 万立方米。规划至 2035 年，镇域年用水量为 76.44 万立方米。规划保留春化镇镇政府驻地水厂，规划期内镇域供水水源主要为兰家趟子河和珲春河，其他地表水和地下水源为备用水源。葫芦头沟村、西土门子村与镇政府驻地用水由给水厂供给。其他村庄可采用城镇管网延伸集中供水模式、联村集中供水工程、单村集中供水工程，给水统一管理，解决供水安全问题。

排水工程规划。规划至 2025 年，春化镇污水量为 66.7 万立方米，城镇污水处理率达到 80% 左右；规划至 2035 年，污水量为 64.97 万立方米，城镇污水处理率达到 100%。规划至 2035 年，春化镇规划新增 1 座污水处理站，位于西土门子村东南侧，基层村污水处理设施主要进行地下敷设。镇政府驻地、中心村及有条件的基层村采用雨污分流制，排入污水主干管，由污水主干管送入污水处理设施，其他基层村暂时采用雨污合流的方式。污水排放执行《农村生活污水处理设施水污染物排放标准》（DB22/3094—2020）一级标准，河流水质应达 II 类地表水要求。

供电工程规划。规划确定春化镇人均用电指标 1000 千瓦时/人，对于镇域用电量进行预测。规划至 2025、2035 年，全域用电量分别为 654 万千瓦时、637 万千瓦时。规划保留现状 66 千伏春化变电站和 66 千伏铜矿变，引自哈达门乡 220 千伏曙光变电站。依据镇域的电力预测，保障供电的安全，提高电网的稳定性，对

于穿越镇域的高压电网，影响镇域景观和商业气氛的部分采用高压电网改线的方式，其他线路采用架空线路。为了保证稳定可靠的供电能力。使得电网运行相对灵活，层次分明，结构清晰，可扩展性强。规划镇域 220 千伏高压走廊是 30~40 米，110 千伏是 15~25 米，35 千伏是 20 米，高压走廊结合绿化及防护林带建设。

通信工程规划。规划保留镇政府驻地现状邮政支局，升级现状电信局所为电信局站，中心村设置电信所。移动通信基站的建设以无移动通信盲区为原则，视不同的环境和话务量的多少以及根据不同频段灵活建设。线路采用地埋光缆，线路的敷设采用统一规划、统一施工的原则和通信线路同一个路径上统一敷设。规划保留镇政府驻地 1 处广播电视台。完善有线电视管理体制，逐步过渡到宽带和光缆形式传输。巩固、提高全域广播电视“村村通”工作。规划全网广播电视覆盖率达到 100% 以上。规划建设以镇政府驻地为中心的邮政网络，保留镇政府驻地 1 处邮政支局。在镇域内较大村屯建立“邮乐购”农村电商服务站，延伸普遍服务的同时搭载电子商务服务于农村百姓。

供热工程规划。规划新增镇政府驻地集中供热站 1 处。提高集中供热热化率，完善供热设备，调整供热能源结构，减少能源浪费，降低空气污染，逐步提升清洁供热比例。

燃气工程规划。规划新增镇政府驻地瓶装液化石油气站 1 处，在全域范围内供应瓶装液化石油气。同时鼓励发展秸秆、稻草等生物质能，推广沼气等清洁能源利用技术。规划至 2035 年，镇政府驻地及中心村实现液化石油气普及率 80%。

环卫工程规划。规划至 2025 年，春化镇镇域垃圾产生量为 6.54

吨/天，规划至 2035 年，垃圾产生量为 7.39 吨/天。完善以“户分类、村收集、镇转运、市处理”的生活垃圾收运及处理体系。城镇生活垃圾采取分类（袋装）收运、密封转运、焚烧、多种处理技术相结合的生活垃圾处理系统。规划新增 1 处垃圾中转站，位于东兴镇村。同时基于现状对应各基层村的垃圾收集工作，由垃圾中转站运送至珲春市生活垃圾焚烧发电厂。

（四）综合防灾体系

防震工程规划。春化镇全域的抗震设防标准为VI度。避震疏散场所与周围易燃建筑等一般地震次生火灾源之间应设置不小于 30 米的防火安全带；距易燃易爆工厂仓库、供气厂、储气站等重大次生火灾或爆炸危险源距离应不小于 1000 米。紧急避震疏散场所的服务半径宜为 500 米，步行大约 10 分钟之内可以到达；固定避震疏散场所的服务半径宜为 2~3 公里，步行大约 1 小时之内可以到达。疏散场地应结合规划布局统一布置，规划成片的公园绿地、广场、运动场、学校操场人防工事和农田空地作为避震疏散场地。紧急避震疏散场所内外的避震疏散通道有效宽度不宜低于 4 米，固定避震疏散场所内外的避震疏散主通道有效宽度不宜低于 7 米。与城镇出入口、中心避震疏散场所、镇政府抗震救灾指挥中心相连的救灾主干路不宜低于 15 米。避震疏散主通道两侧的建筑应能保障疏散通道的安全畅通。

消防工程规划。以接到报警 5 分钟内可以达到责任区边缘和每个消防站责任区面积 4~7 平方公里行布置。根据《城市消防站建设标准》的要求，规划保留镇政府驻地 1 座二级普通消防站。

防洪工程规划。规划珲春河干流堤防春化镇段防洪标准为 20

年一遇。农田排水标准为 5-10 年一遇。规划中型水库防洪标准为 50 年一遇洪水设计；其他（小 I 型、小 II 型）水库防洪标准为 20 一遇洪水设计。

公共卫生安全规划。建立以镇政府驻地、中心村、基层村为主的综合防疫安全体系，强化镇中心卫生院、规划防疫站、卫生站的防疫能力，加强村级卫生站及其配套设施建设，完善与补充卫生安全设施，完善公共卫生信息体系和医疗急救网络，形成卫生安全设施布局合理、反应快捷、监督有力的疾病预防控制体系，提高突发性公共卫生事件的应对能力。

边境安全规划。切实保障边境发展，有效维护国家安全。建立更加有效的区域协调发展新机制。加快边境发展，确保边境巩固、边境安全。完善国家安全战略和国家安全政策，严密防范和坚决打击各种渗透颠覆破坏活动，暴力恐怖活动，民族分裂活动、宗教极端活动。加强国家安全教育，增强全党全国人民国家安全意识。

五、镇政府驻地规划

（一）范围规模

镇政府驻地规划范围依据春化镇镇政府驻地的城镇开发边界及周边需要加强国土空间用途管制的区域，面积为 128.17 公顷。其中镇政府驻地城镇开发边界面积为 99.63 公顷，村庄建设用地区积为 28.54 公顷。

（二）空间结构规划

规划形成“一心两轴、两带四区”的功能结构。

“一心”指以商业服务、文旅服务为主形成的对外综合商业服务中心。“两轴”指以镇政府驻地主要道路形成一横一纵的镇政府驻地主要发展轴线和次要发展轴线。主要发展轴以商业服务为主，次要发展轴串联公共服务设施。“一带”指以沿街公共服务设施串联生活片区形成一条纵向生活服务带。“四区”指商业服务区、旅游康养区、文化服务区、宜居生活区。结合发展轴线与功能分区形成发展主中心、服务中心、文化节点、生活节点与娱乐节点。

（三）用地布局

城镇用地布局规划。规划确定镇政府驻地城镇建设用地总量为 128.17 公顷，优化建设用地结构和布局，推动人、城、产、交通一体化发展。

居住用地布局。规划至 2035 年，规划居住用地面积 43.79 公顷，占城镇建设用地的 33.17%。

公共管理与公共服务用地布局。规划至 2035 年，规划公共管理与公共服务设施用地面积 14.56 公顷，占城镇建设用地的

11.36%。

1、机关团体用地

规划保留现有镇政府，将其建设成为集行政办公、会议接待、对外服务于一体的综合行政服务区，提高办事效率，改善提升政府形象。与行政用地结合布置村委会，提升行政形象。规划保留并提升镇政府、林警、派出所、电视台、村委会。

规划机关团体用地面积 4.86 公顷，占城镇建设用地的 4.45 %。

2、文化用地

规划新增 1 处文化用地，建设综合文化活动中心，包括图书、展览等公共文化设施。

规划文化用地面积 0.36 公顷，占城镇建设用地的 0.33 %。

3、教育用地

规划保留现状幼儿园 1 所和九年制义务教育学校 1 所，对现有教育设施予以适当更新。

规划教育用地 3.16 公顷，占城镇建设用地的 2.90 %。

4、体育用地

规划新增 1 处体育用地，包含活动场地功能。在林警东部规划新增 1 处体育用地，包含室外活动场地、球场等。

规划体育用地面积 0.50 公顷，占城镇建设用地的 0.46 %。

5、医疗卫生用地

规划保留并提升现状镇中心卫生院，改善设施质量，提高软硬件水平，提升医疗服务水平。

规划医疗卫生用地面积 0.76 公顷，占城镇建设用地的 0.70 %。

7、社会福利用地

规划新增 1 处养老大院，位于镇政府驻地原村委会，满足春化镇老龄化需求。规划新增 1 处养老设施，位于镇中心卫生院北部。

规划社会福利设施用地面积 1.04 公顷，占城镇建设用地的 0.81%。

商业服务业用地布局。规划至 2035 年，规划商业服务业用地面积为 13.48 公顷，占城镇建设用地 10.52%。

工业用地布局。规划至 2035 年，规划工业用地面积为 11.68 公顷，占城镇建设用地的 9.11%。

绿地与开敞空间布局。规划至 2035 年，绿地与开敞空间用地面积 13.44 公顷，占城镇建设总用地的 10.49%。

留白用地。规划至 2035 年，留白用地面积为 6.32 公顷，占城镇建设用地的 4.93%。

（四）空间形态

体现延边风光、异域风情、生态风尚的城镇风貌。延边风光，即镶嵌东方边陲坐落珲春河畔的风光魅力；康养风情，即传承异域文化融合特色创新古今交融金名片；生态风尚，即集成山水湖田生态基因营造独特生态风貌。塑造“一心两轴、两带四区”的镇政府驻地风貌景观格局。“一点”为风貌核心节点，以休闲娱乐、文旅服务、绿地景观为主形成的服务风貌中心，“一带”为滨水景观环线。“四区”为旅游展示风貌区、多元商业风貌区、滨水特色风貌区、安乐宜居风貌区。

（五）交通组织

对外交通。G331、S501通过春化镇镇政府驻地，为主要对外交通。其中G331南北向联系黑龙江省东宁市；S501东西向联系图们市复兴镇。

城镇道路。干路是城镇对外交通与内部交通的桥梁，规划保证道路连续性，减少出入口，道路红线16米。支路承担镇政府驻地范围内主要集散道路，承担干路与巷路的转换功能，道路红线10米，规划可设置停车场、公交站点等交通设施。巷道承担镇政府驻地内部短距离交通，道路红线5米，规划连通尽端路，更好的为沿线用地服务。规划保留现状客运站1处，将公交站点与其结合设置。完善城乡交通设施，加强镇政府驻地交通枢纽地位。规划在镇中小学南侧设置1处停车场，并结合幼儿园、商业新增2处停车场。

（六）基础设施布局

供水工程规划。规划至2035年，镇政府驻地居民平均日用水量为0.02万立方米。规划给水站位于镇政府驻地西北部，设计规模为400立方米/天，占地约为500平方米。在给水管生产区外围设置10米绿化带，并不得堆放垃圾、废渣、粪便或铺设污水渠道，应保持良好的卫生状况。

排水工程规划。规划至2035年，镇政府驻地污水量为10.18万立方米。规划新增污水处理厂1处，其设计处理能力为300立方米/天，占地面积2113平方米。

供电工程规划。按照城网尽量简化电压等级，避免重复压降

的要求，遵循“安全、可靠、经济”的供电原则，规划至2035年，镇政府驻地高压供电网采用66千伏，中压配电网采用10千伏，低压配电网采用380/220伏。规划保留现状66千伏变电站1座，为春化变电站。根据《城市电力规划规范》（GB50293-2014）规划预留220千伏、66千伏高压走廊，走廊分别控制在40米、20米，采用同杆双（多）回架设。

通信工程规划。规划至2035年，镇政府驻地电信局设备装机率为85%。规划保留现状邮政支局，并继续扩展邮政业务范围，提高邮政业务处理机械化、智能化水平，扩大机械化邮路数。规划有线电视节目在中心城镇的覆盖率达到100%。加强网络建设，使网络拓扑结构更密集、更合理。

供热工程规划。规划至2035年，镇政府驻地集中供热负荷约为10.24兆瓦。规划新增集中供热锅炉房1处，位于镇政府驻地东南部，占地面积不小于0.71公顷，规划容量2×50兆瓦。规划供热管网从热源引出后采用直埋式敷设，以人行路和慢车道下铺设为主，在管道过河地段，采用整体式直埋敷设的方式。

燃气工程规划。规划新增瓶装液化石油气站1处。规划至2025年，液化石油气普及率达到60%，规划至2035年，镇政府驻地及中心村实现液化石油气普及率达到80%。镇域近、远期以液化石油气为主。供气范围主要为镇政府驻地及其他村庄，鼓励发展秸秆、稻草等生物质能，推广沼气等清洁能源利用技术。

环卫工程规划。根据《环境卫生设施设置标准》（GJJ27-2012）要求并结合春化镇的生活垃圾产生情况，规划至2025年，生活垃圾量为1.17吨/天。规划至2035年，生活垃圾量为1吨/天。根据

《城市环境卫生设施规划规范》（GB50337-2018）和《环境卫生设施设置标准》（CJJ27-2012），规划新增小型垃圾转运站1处，位于镇政府驻地东南侧，与周围建筑物间隔不小于8米。生活垃圾统一运送至珲春市垃圾焚烧厂进行处理。

六、村庄规划

（一）村庄定位

西土门子村村庄定位。西土门子村立足现状基础，明确村庄发展定位，壮大以规模化生态农业、乡村生态休闲文化旅游，打造为珲春市北部生态观光重要节点，适居宜业的春化镇综合服务中心。

桦树村村庄定位。以生态农业和现代农产品加工为主的宜居美丽乡村。

四道沟村村庄定位。以生态农业和现代农产品加工为主的宜居美丽乡村。

官道沟村村庄定位。以农业种植为主导，特色养殖为辅，保障国土安全为己任，提升村容村貌，打造乡村宜居“新高地”。

草坪村村庄定位。以农业种植为主导，拓展经济作物种类。建设“环境整洁、设施配套、田园风光、舒适宜居”的绿色生态村庄。

五道沟村村庄定位。以农业种植为主导，建设“环境整洁、设施配套、田园风光、舒适宜居”的绿色生态村庄。

洋金沟村村庄定位。以农业种植为主导，建设“环境整洁、

设施配套、田园风光、舒适宜居”的绿色生态村庄。

中土门子村村庄定位。以农业种植为主导，建设“环境整洁、设施配套、田园风光、舒适宜居”的绿色生态村庄。

葫芦头沟村村庄定位。以农业种植为主导，拓展经济作物种类。建设“环境整洁、设施配套、田园风光、舒适宜居”的绿色生态村庄。

兰家趟子村村庄定位。以农业种植为主导，拓展经济作物种类。建设“环境整洁、设施配套、田园风光、舒适宜居”的绿色生态村庄。

太平沟村村庄定位。以农业种植为主导，建设“环境整洁、设施配套、田园风光、舒适宜居”的绿色生态村庄。

大六道沟村村庄定位。以农业种植为主导，建设“环境整洁、设施配套、田园风光、舒适宜居”的绿色生态村庄。

小六道沟村村庄定位。以农业种植为主导，建设“环境整洁、设施配套、田园风光、舒适宜居”的绿色生态村庄。

河东村村庄定位。以农业种植为主导，建设“环境整洁、设施配套、田园风光、舒适宜居”的绿色生态村庄。

（二）规划分区

农田保护区。严格落实春化镇规划下达的永久基本农田传导指标和要求，规划将永久基本农田线内区域划入农田保护区。西土门子村农田保护区总面积为 445.23 公顷，占村域国土面积的 5.87%；桦树村农田保护区总面积为 256.21 公顷，占村域国土面积

的 7.63%；四道沟村农田保护区总面积为 117.89 公顷，占村域国土面积的 0.90%；官道沟村农田保护区总面积为 8.70 公顷，占村域国土面积的 0.05%；草坪村农田保护区总面积为 521.80 公顷，占村域国土面积的 22.08%；五道沟村农田保护区总面积为 97.97 公顷，占村域国土面积的 3.35%；洋金沟村农田保护区总面积为 88.40 公顷，占村域国土面积的 1.39%；中土门子村农田保护区总面积为 187.68 公顷，占村域国土面积的 2.55%；葫芦头沟村农田保护区总面积为 103.57 公顷，占村域国土面积的 3.92%；兰家趟子村农田保护区总面积为 85.02 公顷，占村域国土面积的 0.43%；太平沟村农田保护区总面积为 12.36 公顷，占村域国土面积的 0.02%；大六道沟村农田保护区总面积为 38.60 公顷，占村域国土面积的 0.56%；小六道沟村农田保护区总面积为 128.91 公顷，占村域国土面积的 3.34%；河东村村庄建设边界为 73.82 公顷，占村域国土面积的 2.07%。

城镇发展区。落实春化镇规划下达的城镇开发边界，包括镇政府驻地的集中建设区、弹性发展区和特别用途区。西土门子村城镇发展区总面积为 29.20 公顷，占村域国土面积的 0.38%。

乡村发展区。村庄建设区，落实春化镇规划下达的城乡建设用地规模，划定城镇开发边界以外的村庄建设边界，明确建设用地规模和管控要求。一般农业区，将永久基本农田以外耕地、园地、林地、牧草地、其他农用地等用地，统筹划入一般农业空间，确定各类用地布局和规模，明确管控要求和管制规则。林业发展区，依据春化镇规划，实施生态修复工程，提升生态环境质量。

西土门子村乡村发展区总面积为 552.46 公顷，占村域国土面

积的 7.28%。其中村庄建设区面积为 29.20 公顷，占全域国土面积的 0.38%；一般农业区面积为 225.06 公顷，占全域国土面积的 2.97%；林业发展区面积为 298.20 公顷，占全域国土面积的 3.93%。

桦树村乡村发展区总面积为 208.44 公顷，占村域国土面积的 6.21%。其中村庄建设区面积为 23.02 公顷，占全域国土面积的 0.69%；一般农业区面积为 114.80 公顷，占全域国土面积的 3.42%；林业发展区面积为 70.62 公顷，占全域国土面积的 2.10%。

四道沟村乡村发展区总面积为 247.78 公顷，占村域国土面积的 1.90%。其中村庄建设区面积为 28.86 公顷，占全域国土面积的 0.22%；一般农业区面积为 136.71 公顷，占全域国土面积的 1.05%；林业发展区面积为 82.21 公顷，占全域国土面积的 0.63%。

官道沟村乡村发展区总面积为 55.91 公顷，占村域国土面积的 0.32%。其中村庄建设区面积为 7.00 公顷，占全域国土面积的 0.04%；一般农业区面积为 25.70 公顷，占全域国土面积的 0.15%；林业发展区面积为 23.21 公顷，占全域国土面积的 0.13%。

草坪村乡村发展区总面积为 361.92 公顷，占村域国土面积的 15.31%。其中村庄建设区面积为 27.50 公顷，占全域国土面积的 1.16%；一般农业区面积为 233.75 公顷，占全域国土面积的 9.89%；林业发展区面积为 100.67 公顷，占全域国土面积的 4.26%。

五道沟村乡村发展区总面积为 601.57 公顷，占村域国土面积的 20.55%。其中村庄建设区面积为 28.10 公顷，占全域国土面积的 0.96%；一般农业区面积为 316.06 公顷，占全域国土面积的 10.80%；林业发展区面积为 257.41 公顷，占全域国土面积的 8.80%。

洋金沟村乡村发展区总面积为 38.86 公顷，占村域国土面积的

0.61%。其中村庄建设区面积为 5.90 公顷，占全域国土面积的 0.09%；一般农业区面积为 25.39 公顷，占全域国土面积的 0.40%；林业发展区面积为 7.57 公顷，占全域国土面积的 0.12%。

中土门子村乡村发展区总面积为 260.56 公顷，占村域国土面积的 3.54%。其中村庄建设区面积为 14.14 公顷，占全域国土面积的 0.19%；一般农业区面积为 173.92 公顷，占全域国土面积的 2.36%；林业发展区面积为 72.50 公顷，占全域国土面积的 0.98%。

葫芦头沟村乡村发展区总面积为 280.90 公顷，占村域国土面积的 10.63%。其中村庄建设区面积为 10.77 公顷，占全域国土面积的 0.41%；一般农业区面积为 139.64 公顷，占全域国土面积的 5.28%；林业发展区面积为 130.49 公顷，占全域国土面积的 4.94%。

兰家趟子村乡村发展区总面积为 34.24 公顷，占村域国土面积的 0.17%。其中村庄建设区面积为 10.43 公顷，占全域国土面积的 0.05%；一般农业区面积为 10.23 公顷，占全域国土面积的 0.05%；林业发展区面积为 13.58 公顷，占全域国土面积的 0.07%。

太平沟村乡村发展区总面积为 29.50 公顷，占村域国土面积的 0.04%。其中村庄建设区面积为 7.40 公顷，占全域国土面积的 0.01%；一般农业区面积为 17.90 公顷，占全域国土面积的 0.02%；林业发展区面积为 4.20 公顷，占全域国土面积的 0.01%。

大六道沟村乡村发展区总面积为 74.16 公顷，占村域国土面积的 1.08%。其中村庄建设区面积为 5.21 公顷，占全域国土面积的 0.08%；一般农业区面积为 43.51 公顷，占全域国土面积的 0.63%；林业发展区面积为 25.44 公顷，占全域国土面积的 0.37%。

小六道沟村乡村发展区总面积为 48.10 公顷，占村域国土面积

的 1.25%。其中村庄建设区面积为 7.05 公顷，占全域国土面积的 0.18%；一般农业区面积为 25.80 公顷，占全域国土面积的 0.67%；林业发展区面积为 15.25 公顷，占全域国土面积的 0.39%。

河东村乡村发展区总面积为 69.12 公顷，占村域国土面积的 1.94%。其中村庄建设区面积为 5.90 公顷，占全域国土面积的 0.17%；一般农业区面积为 44.54 公顷，占全域国土面积的 1.25%；林业发展区面积为 18.68 公顷，占全域国土面积的 0.52%。

生态保护区。规划将生态保护红线内区域划入生态保护区，包括东北虎豹国家公园。以严格保护、禁止开发区域为原则，实行最严格的准入制度，严禁任何不符合主体功能定位的开发活动，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擅自占用或改变原国土用途。区内原有的村庄、工矿等用途，应严格控制建设行为扩展，并应根据实际需要逐步引导退出。西土门子村生态保护区面积为 6295.40 公顷，占村域国土面积的 82.99%；桦树村生态保护区面积为 2854.61 公顷，占村域国土面积的 84.99%；四道沟村生态保护区面积为 12587.87 公顷，占村域国土面积的 96.63%；官道沟村生态保护区面积为 17311.87 公顷，占村域国土面积的 99.55%；草坪村生态保护区面积为 1391.06 公顷，占村域国土面积的 58.86%；五道沟村生态保护区面积为 1967.97 公顷，占村域国土面积的 67.24%；洋金沟村生态保护区面积为 6206.49 公顷，占村域国土面积的 97.66%；中土门子村生态保护区面积为 6788.15 公顷，占村域国土面积的 92.22%；葫芦头沟村生态保护区面积为 2206.23 公顷，占村域国土面积的 83.48%；兰家趟子沟村生态保护区面积为 19654.12 公顷，占村域国土面积的 99.37%；太平沟村生态保护区

面积为 75372.55 公顷，占村域国土面积的 99.93%；大六道沟村生态保护区面积为 6771.28 公顷，占村域国土面积的 98.31%；小六道沟村生态保护区面积为 3676.07 公顷，占村域国土面积的 95.21%；河东村生态保护区面积为 3413.23 公顷，占村域国土面积的 95.27%。

生态控制区。生态保护红线外，需要予以保留原貌、强化生态保育和生态建设、限制开发建设的自然区域。以限制各类新增的开发建设行为以及种植、养殖活动为原则，不得擅自改变地形地貌及其他自然生态环境原有状态。西土门子村生态控制区总面积为 193.41 公顷，占村域国土面积的 2.55%；桦树村生态控制区总面积为 39.44 公顷，占村域国土面积的 1.17%；四道沟村生态控制区总面积为 73.86 公顷，占村域国土面积的 0.57%；官道沟村生态控制区总面积为 13.49 公顷，占村域国土面积的 0.08%；草坪村生态控制区总面积为 88.45 公顷，占村域国土面积的 3.74%；五道沟村生态控制区总面积为 259.25 公顷，占村域国土面积的 8.86%；洋金沟村生态控制区总面积为 21.69 公顷，占村域国土面积的 0.34%；中土门子村生态控制区总面积为 124.76 公顷，占村域国土面积的 1.69%；葫芦头沟村生态控制区总面积为 52.11 公顷，占村域国土面积的 1.97%；兰家趟子村生态控制区总面积为 5.70 公顷，占村域国土面积的 0.03%；太平沟村生态控制区总面积为 0.37 公顷，占村域国土面积的 0.01%；大六道沟村生态控制区总面积为 3.83 公顷，占村域国土面积的 0.06%；小六道沟村生态控制区总面积为 7.95 公顷，占村域国土面积的 0.21%；河东村生态控制区总面积为 9.57 公顷，占村域国土面积的 0.27%。

（三）建设地块管控

农民住房管控。村庄严格执行“一户一宅”政策，新建宅基地户均用地面积不得超过 330 平方米。为促进人口集聚、节约集约用地，优化利用村内空闲地、闲置宅基地和其他现状建设用地。村民在宅基地上自建房的，建筑层数不超过 2 层，建筑高度不大于 8 米，规划容积率不超过 0.8，建筑密度控制在 40% 以下，并应符合村庄整体风貌管控要求，并依法办理相关审批手续。村集体统筹建设的村民住宅，应符合本规划确定的用地性质、建筑限高、建筑密度等指标控制要求，并依法办理相关审批手续。桦树村农村宅基地面积共计 19.29 公顷，划分为 25 个单元进行建设地块管控。四道沟村农村宅基地面积共计 19.06 公顷，划分为 32 个单元进行建设地块管控。官道沟村农村宅基地面积共计 6.30 公顷，划分为 10 个单元进行建设地块管控。草坪村农村宅基地面积共计 24.58 公顷，划分为 42 个单元进行建设地块管控。五道沟村农村宅基地面积共计 24.94 公顷，划分为 27 个单元进行建设地块管控。洋金沟村农村宅基地面积共计 5.12 公顷，划分为 10 个单元进行建设地块管控。中土门子村农村宅基地面积共计 12.73 公顷，划分为 24 个单元进行建设地块管控。葫芦头沟村农村宅基地面积共计 8.52 公顷，划分为 16 个单元进行建设地块管控。兰家趟子村农村宅基地面积共计 8.50 公顷，划分为 16 个单元进行建设地块管控。太平沟村农村宅基地面积共计 6.14 公顷，划分为 16 个单元进行建设地块管控。大六道沟村农村宅基地面积共计 4.67 公顷，划分为 9 个单元进行建设地块管控。小六道沟村农村宅基地面积共计 7.33 公顷，划分为 21 个单元进行建设地块管控。河东村农村宅基地面

积共计 5.17 公顷，划分为 11 个单元进行建设地块管控。

基础设施管控。不得在规划的村道、相关安全敏感设施防护范围，以及自然灾害易发地区内新建、扩建建筑物和地面构筑物。村庄建筑的间距和通道的设置应符合消防安全要求，不得少于 4.5 米；道路为消防通道的，不准长期堆放阻碍交通的杂物。村委会前广场、健身运动广场为防灾避险场所、学校操场在紧急情况下可用于躲避灾害。

产业发展管控。西土门子村产业发展以工业、物流仓储和休闲商业为主，位于西土门子村北侧和南侧。休闲商业主要集中在 G302 两侧，发展酒店民宿、美食度假、文旅体验等。整体建筑风格以现代风格样式为主，体现村庄特色，结合水系打造具有春化风光的特色乡村风貌。容积率控制最高不超过 0.8，建筑密度控制在 40% 以下，建筑高度不大于 8 米。草坪村产业发展酒店民宿、便民服务设施等。整体建筑风格以满族民族风格样式为主，体现村庄特色，打造特色乡村风貌。容积率控制最高不超过 0.8，建筑密度控制在 40% 以下，建筑高度不大于 8 米。桦树村产业发展酒店民宿、便民服务设施等。整体建筑风格以满族民族风格样式为主，体现村庄特色，打造特色乡村风貌。容积率控制最高不超过 0.8，建筑密度控制在 40% 以下，建筑高度不大于 8 米。大六道沟村产业发展酒店民宿、便民服务设施等。整体建筑风格以满族民族风格样式为主，体现村庄特色，打造特色乡村风貌。容积率控制最高不超过 0.8，建筑密度控制在 40% 以下，建筑高度不大于 8 米。小六道沟村产业发展酒店民宿、便民服务设施等。整体建筑风格以满族民族风格样式为主，体现村庄特色，打造特色乡村风貌。

貌。容积率控制最高不超过 0.8，建筑密度控制在 40% 以下，建筑高度不大于 8 米。五道沟村产业发展酒店民宿、便民服务设施等。整体建筑风格以满族民族风格样式为主，体现村庄特色，打造特色乡村风貌。容积率控制最高不超过 0.8，建筑密度控制在 40% 以下，建筑高度不大于 8 米。四道沟村产业发展酒店民宿、便民服务设施等。整体建筑风格以满族民族风格样式为主，体现村庄特色，打造特色乡村风貌。容积率控制最高不超过 0.8，建筑密度控制在 40% 以下，建筑高度不大于 8 米。洋金沟村产业发展酒店民宿、便民服务设施等。整体建筑风格以满族民族风格样式为主，体现村庄特色，打造特色乡村风貌。容积率控制最高不超过 0.8，建筑密度控制在 40% 以下，建筑高度不大于 8 米。官道沟村产业发展酒店民宿、便民服务设施等。整体建筑风格以满族民族风格样式为主，体现村庄特色，打造特色乡村风貌。容积率控制最高不超过 0.8，建筑密度控制在 40% 以下，建筑高度不大于 8 米。河东村产业发展酒店民宿、便民服务设施等。整体建筑风格以满族民族风格样式为主，体现村庄特色，打造特色乡村风貌。容积率控制最高不超过 0.8，建筑密度控制在 40% 以下，建筑高度不大于 8 米。葫芦头沟村产业发展酒店民宿、便民服务设施等。整体建筑风格以满族民族风格样式为主，体现村庄特色，打造特色乡村风貌。容积率控制最高不超过 0.8，建筑密度控制在 40% 以下，建筑高度不大于 8 米。兰家趟子村产业发展酒店民宿、便民服务设施等。整体建筑风格以满族民族风格样式为主，体现村庄特色，打造特色乡村风貌。容积率控制最高不超过 0.8，建筑密度控制在 40% 以下，建筑高度不大于 8 米。太平沟村产业发展酒店民宿、便民

服务设施等。整体建筑风格以满族民族风格样式为主，体现村庄特色，打造特色乡村风貌。容积率控制最高不超过0.8，建筑密度控制在40%以下，建筑高度不大于8米。中土门子村产业发展酒店民宿、便民服务设施等。整体建筑风格以满族民族风格样式为主，体现村庄特色，打造特色乡村风貌。容积率控制最高不超过0.8，建筑密度控制在40%以下，建筑高度不大于8米。

七、规划传导与近期建设

（一）规划传导管控

划分详细规划编制单元。镇政府驻地集中建设区内为城镇单元，单元划分应以功能为导向，根据社区生活圈、公共服务半径以及干道等自然地理界线，结合社区管理边界及近远期开发时序，研究单元划分的合理性并进行适当调整。镇集中建设区外为村庄单元，以村庄分类布局成果划分编制单元，划分镇域内20个实用性村庄规划编制单元。

城镇单元的传导与管控。春化镇详细规划编制单元的范围与国土空间规划中镇政府驻地的规划范围保持一致，其边界、面积、功能定位、建设用地规模以及单元内涉及的重要公共服务设施、市政基础设施、公园绿地面积、防灾避难场所等配建标准或空间布局要求和“五线”等强制性内容，在落实国土空间总体规划要求的基础上，可细化至各个地块，将各个地块作为详细规划的细化对象，从而达到详细规划的要求。

村庄单元的传导与管控。规划中明确村庄规划边界、面积、功能定位、村庄人口、建设用地规模及重要设施配建标准或空间

布局要求；应明确镇政府驻地和村庄的耕地保有量、建设用地和城乡建设用地等约束性指标；落实生态保护红线和永久基本农田等强制性内容，划定村庄建设用地边界；梳理村庄开发建设清单，引导村庄开发建设。

（二）实施保障

提出完善规划编制体系、政策法规体系、技术标准体系、实施监督体系的要求，提出规划实施动态监测、评估、预警、考核机制等方面的具体要求，数据库汇入上级国土空间基础信息平台 and “一张图” 实施监督信息系统。

结合实际明确规划编制传导体系，确保详细规划及实用性村庄规划与总体规划的有效衔接，实现国土空间规划体系的全域覆盖、分层管理、分类指导的要求，保障国土空间规划有效实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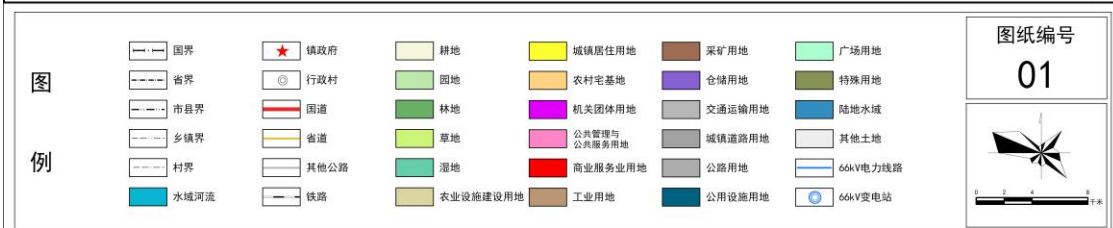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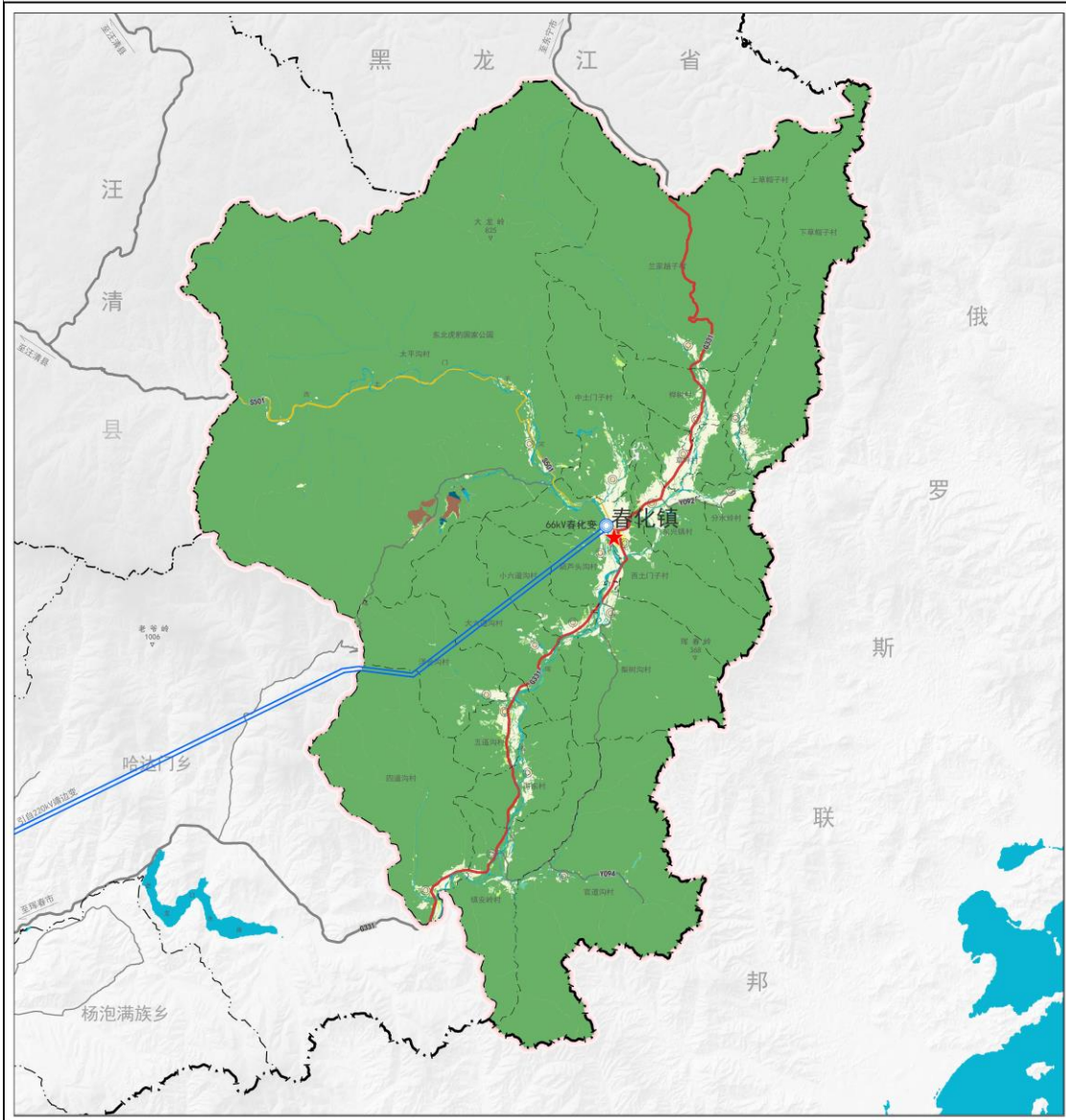
（三）近期建设

规划按照建设项目的紧迫性、成熟性、必要性合理布置重点项目的建设时序。近期重点建设项目主要包括公共服务设施类、基础设施类、国土综合整治和生态修复类等。

附图

珲春市春化镇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年）

镇域国土空间现状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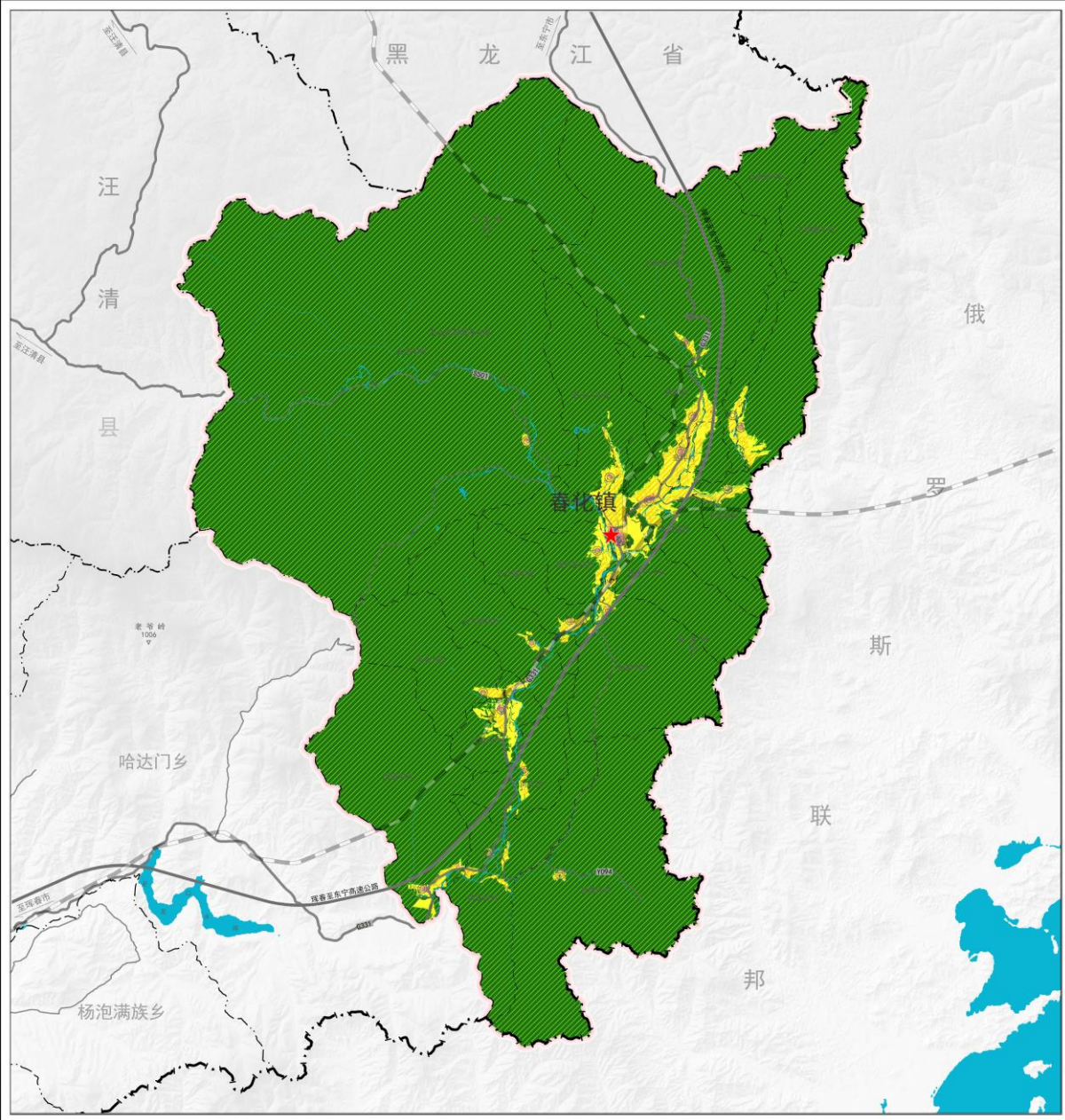
珲春市人民政府
2023年09月 编制

珲春市自然资源局
哈尔滨工业大学城市规划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制图

图 1. 镇域国土空间现状图

珲春市春化镇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年）

镇域国土空间总体规划图——重要控制线划定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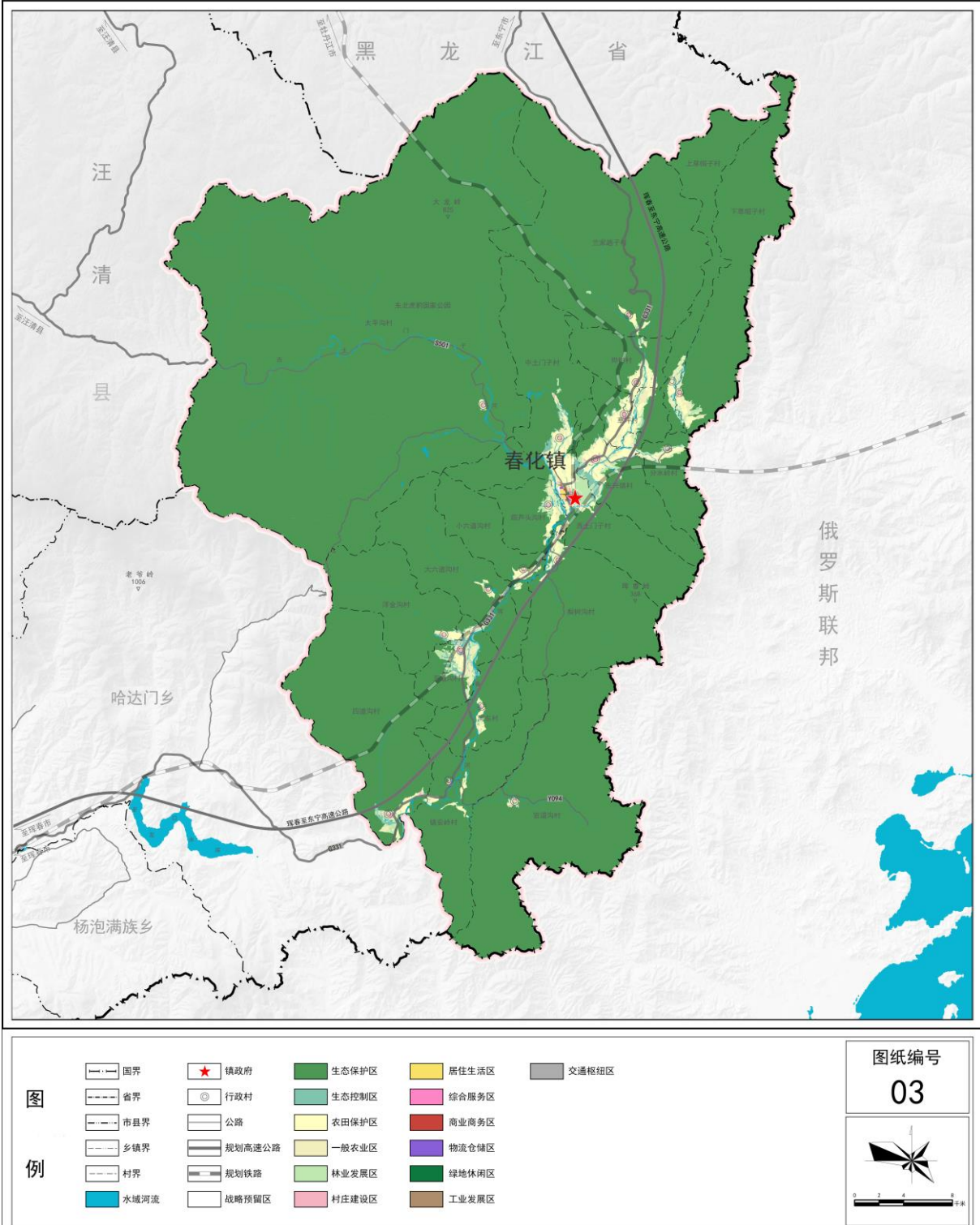
珲春市人民政府
2023年09月 编制

珲春市自然资源局 制图
哈尔滨工业大学城市规划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图 2. 镇域国土空间总体规划图——重要控制线划定图

珲春市春化镇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年）

镇域国土空间总体规划图——规划分区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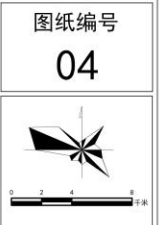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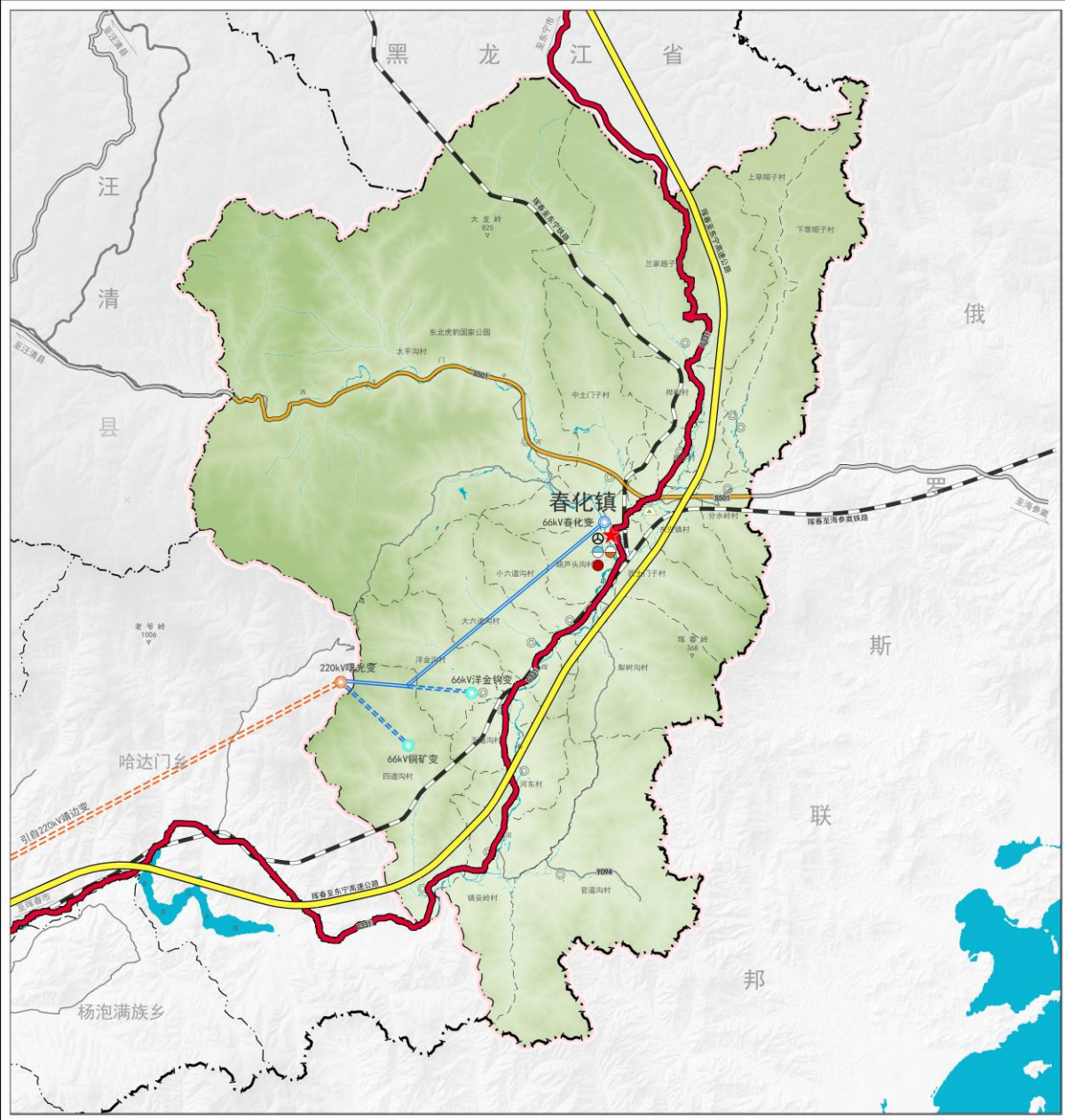
春化镇人民政府
2023年09月 编制

珲春市自然资源局
哈尔滨工业大学城市规划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制图

图 3. 镇域国土空间总体规划图——规划分区图

珲春市春化镇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年）

镇域交通与基础设施规划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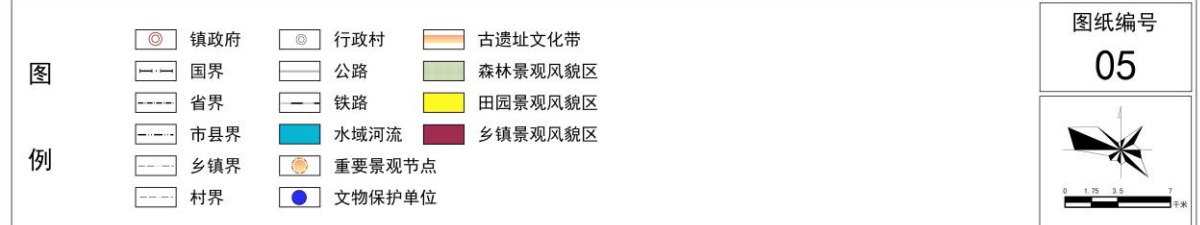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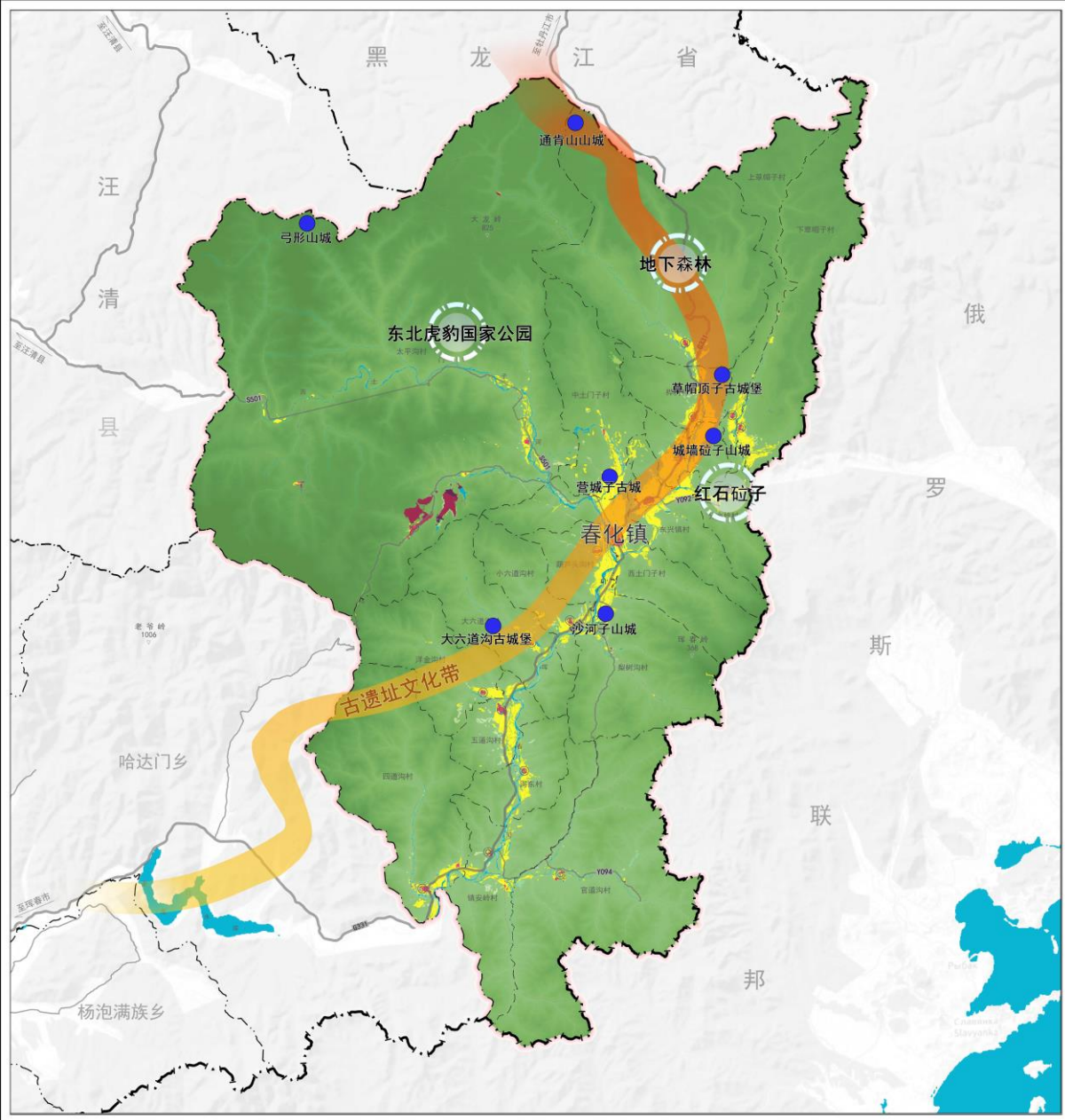
珲春市人民政府
2023年09月 编制

珲春市自然资源局 制图
哈尔滨工业大学城市规划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图 4. 镇域交通与基础设施规划图

珲春市春化镇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年）

镇域历史文化保护与景观风貌规划图



珲春市人民政府
2023年09月 编制

珲春市自然资源局 制图
哈尔滨工业大学城市规划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图 5. 镇域历史文化保护与景观风貌规划图

珲春市春化镇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年）

镇政府驻地国土空间现状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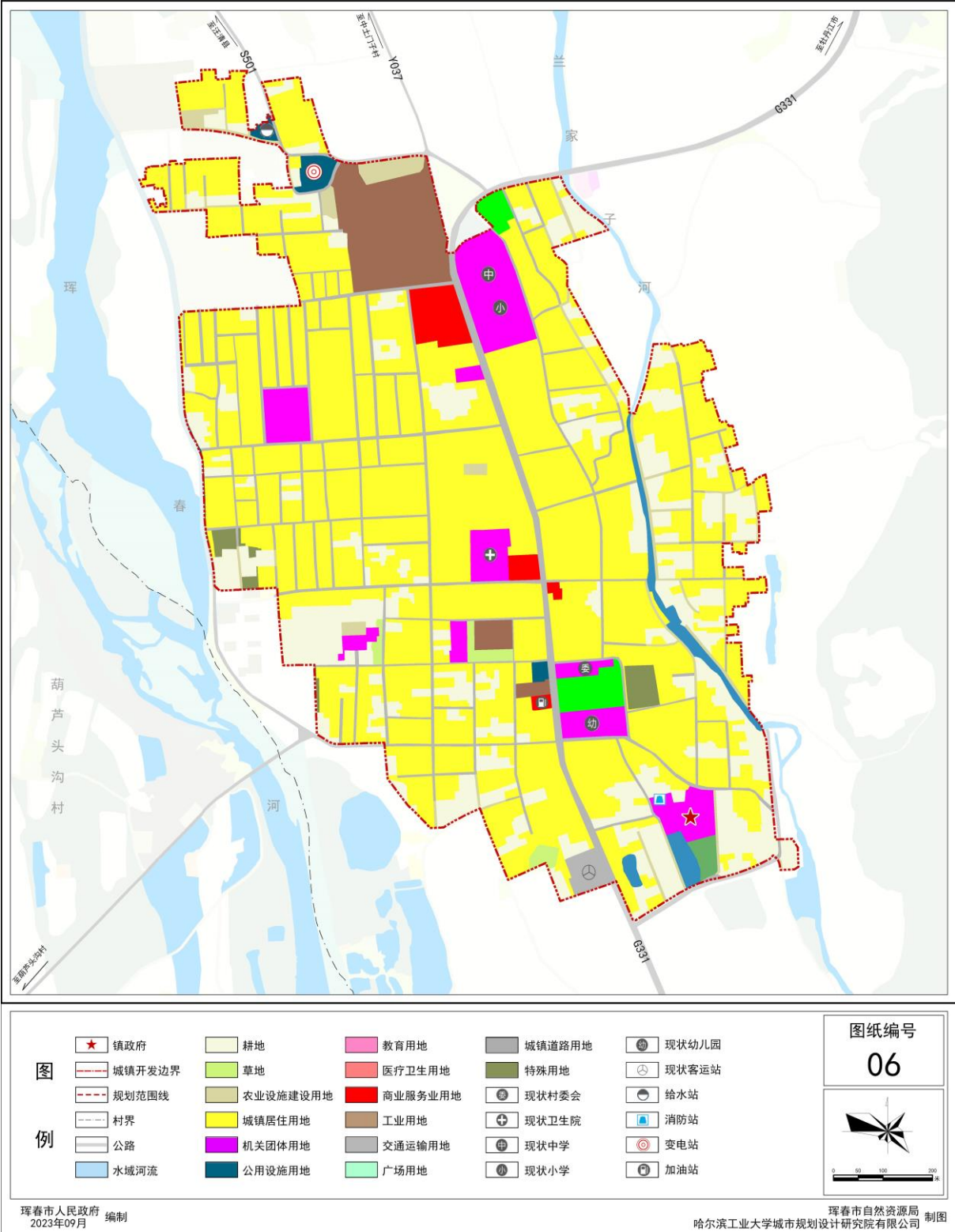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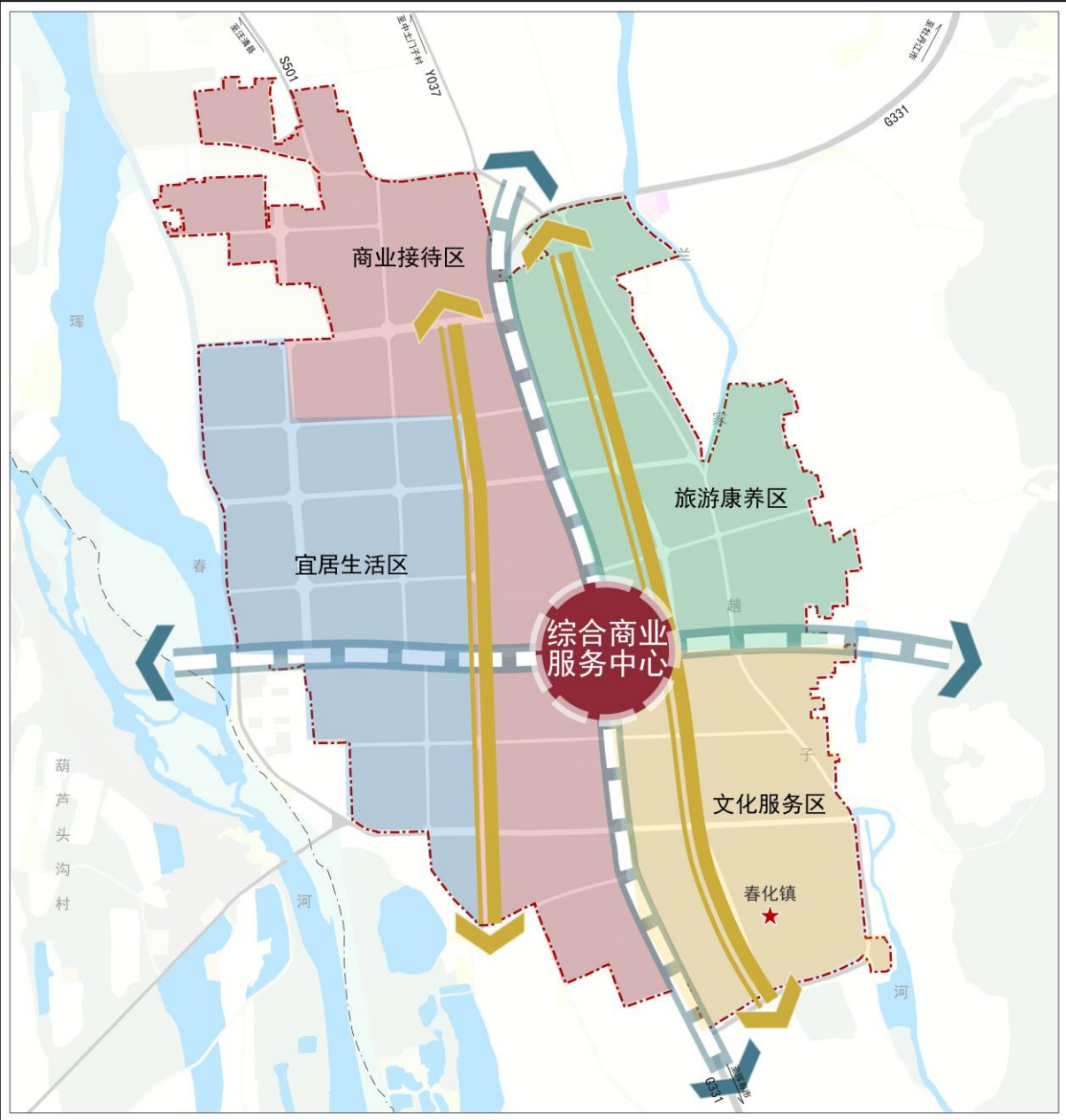


图 6. 镇政府驻地国土空间现状图

珲春市春化镇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年）

镇政府驻地功能结构规划图



图例	★ 镇政府	商业接待区	● 综合商业服务中心
	— 城镇开发边界	文化服务区	
	- - - 规划范围线	宜居生活区	
	- - - 村界	旅游康养区	
	— 公路	镇区发展轴线	
	— 水域河流	生活服务带	

图纸编号
07

珲春市人民政府 编制
2023年09月

珲春市自然资源局 制图
哈尔滨工业大学城市规划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图 7. 镇政府驻地功能结构规划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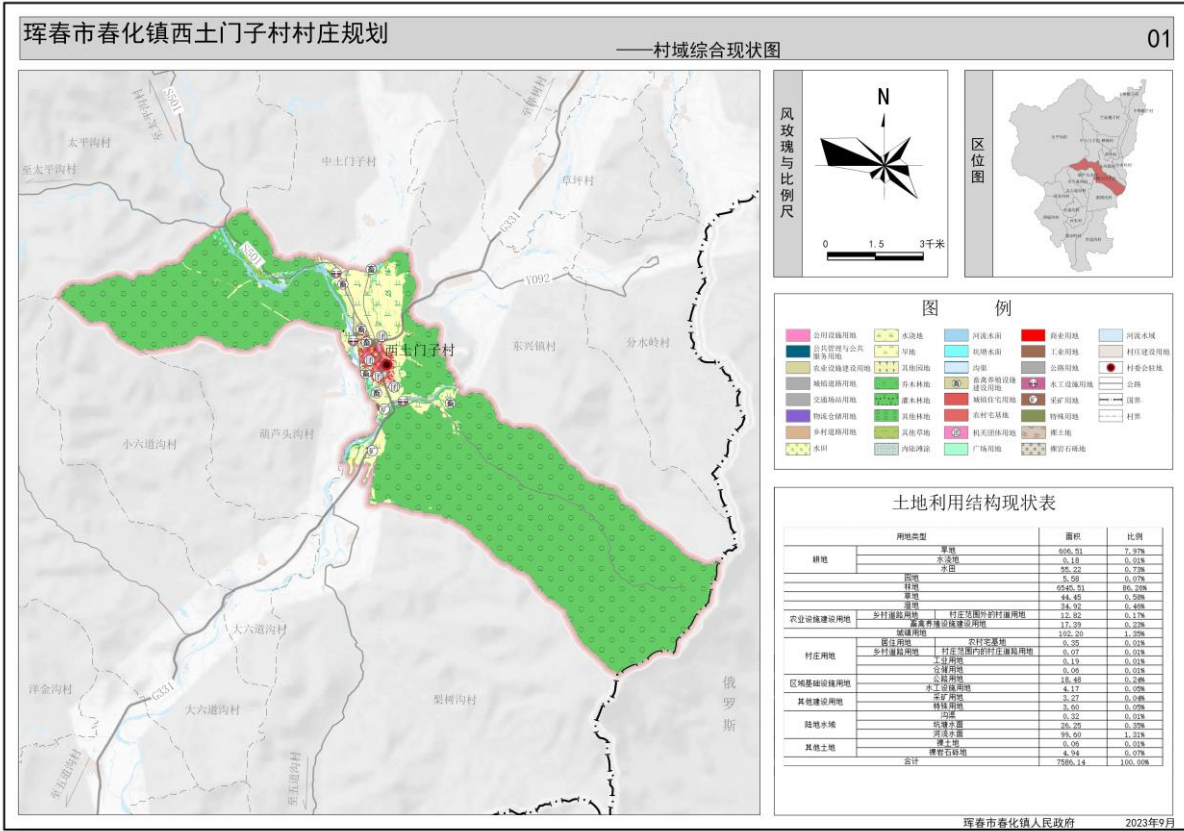


图 8. 西土门子村综合现状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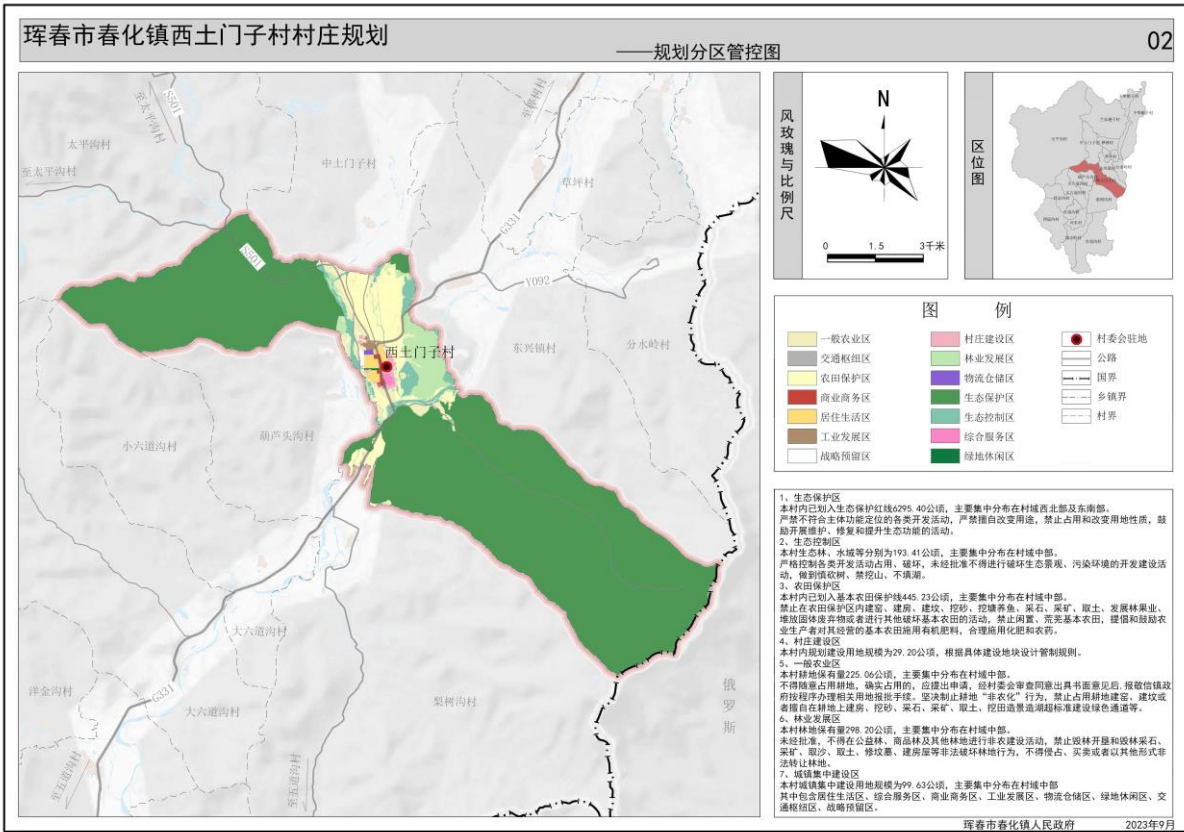


图 9. 西土门子村规划分区管控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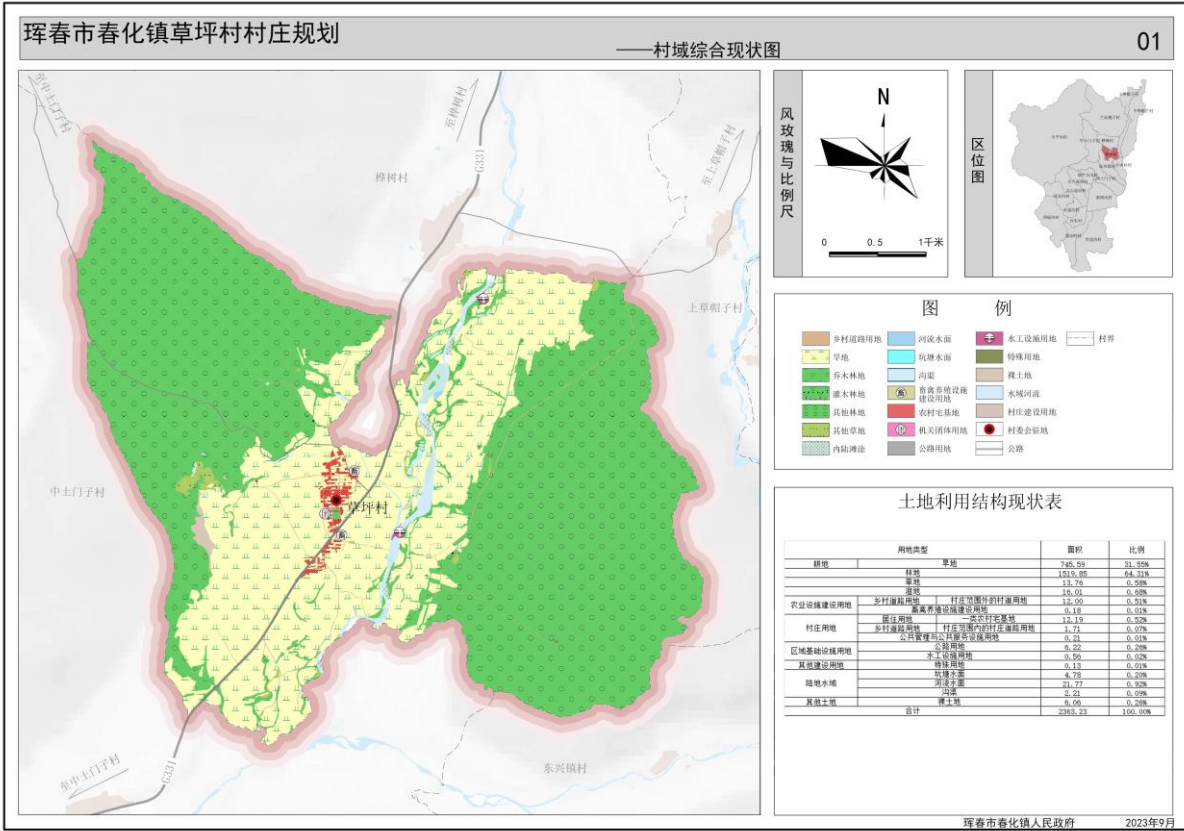


图 10. 草坪村综合现状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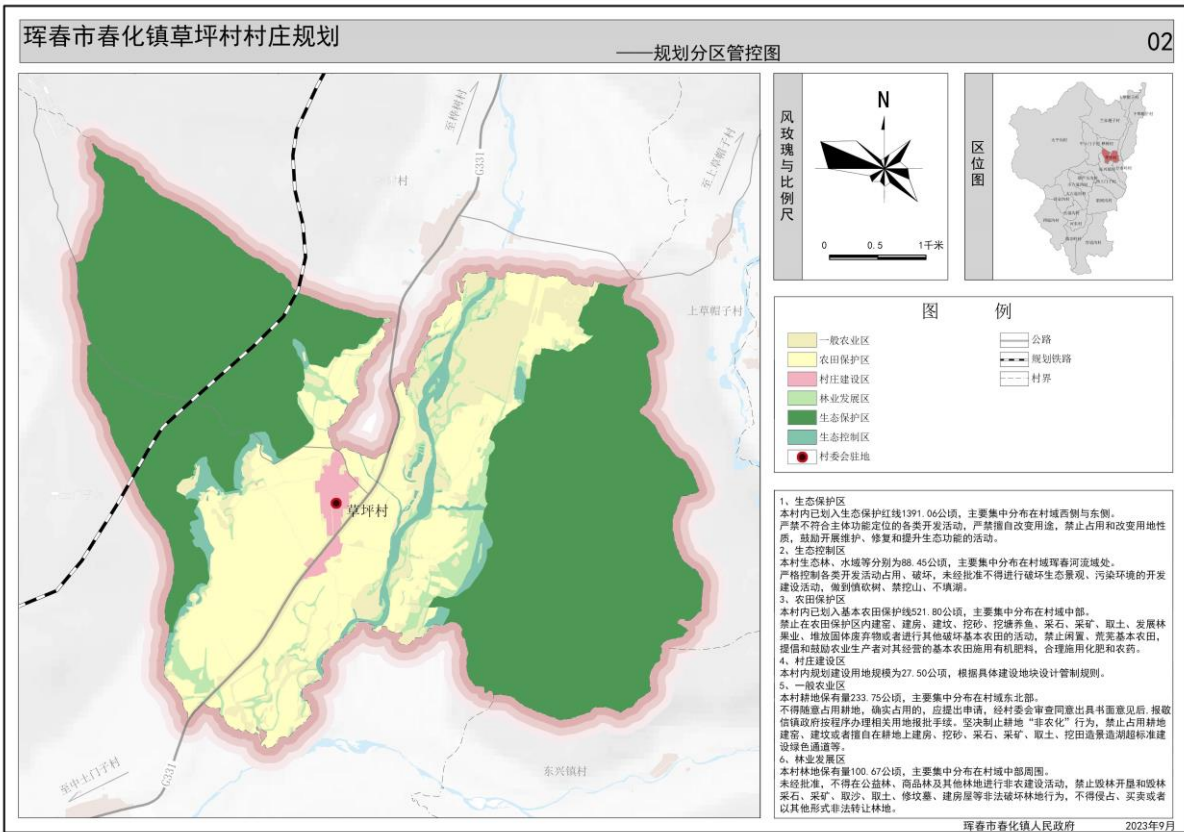


图 11. 草坪村规划分区管控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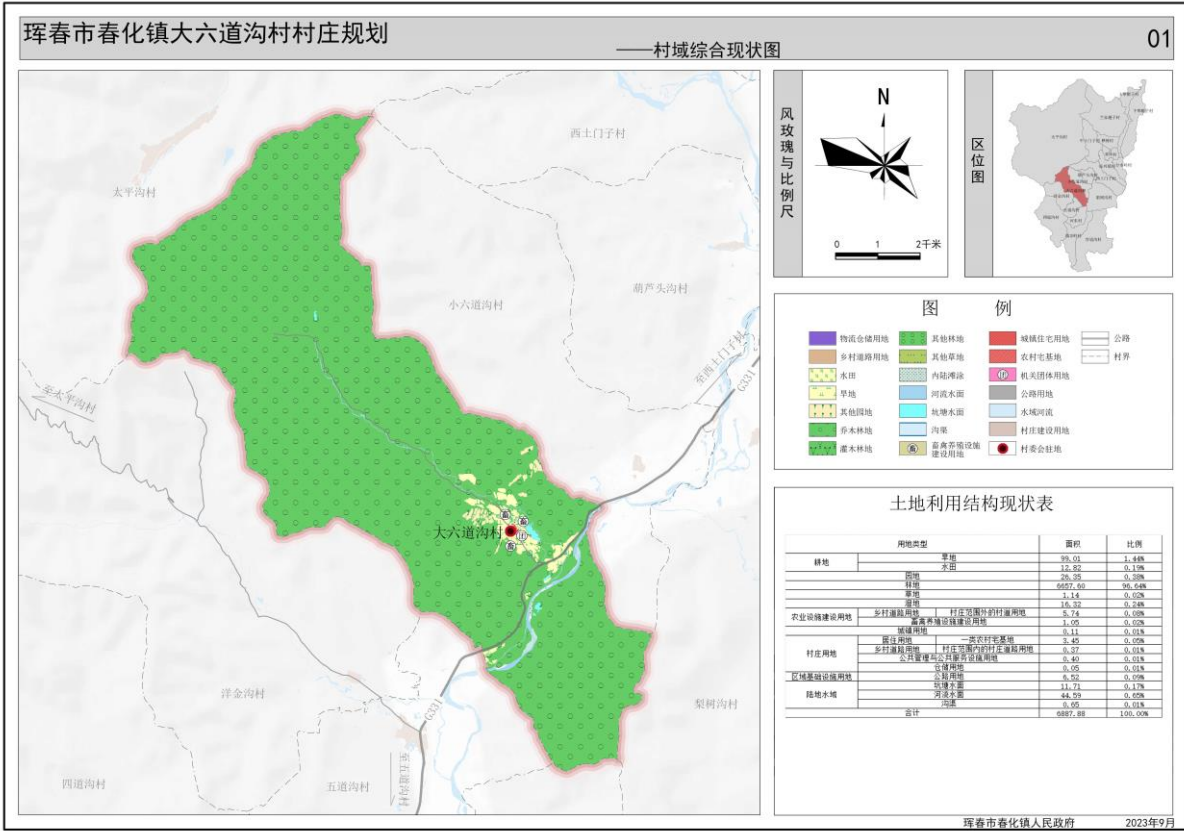


图 12. 大六道沟村综合现状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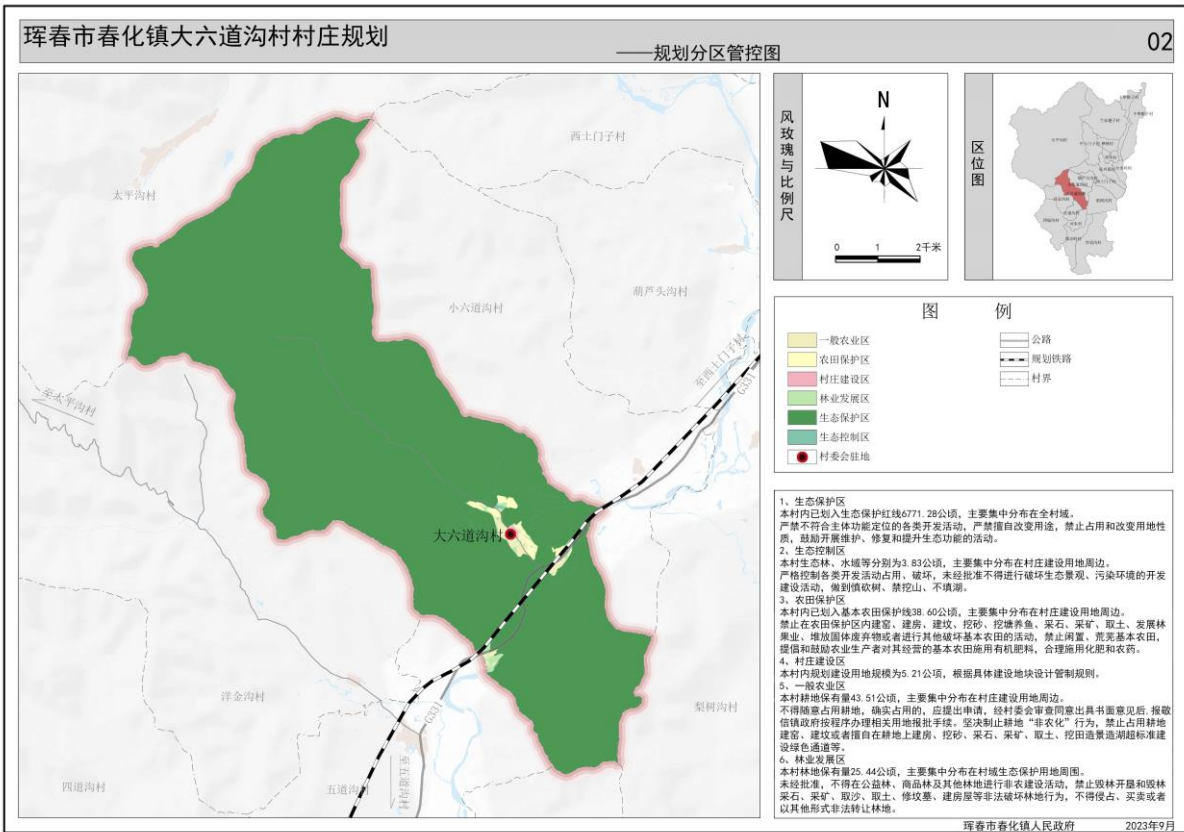


图 13. 大六道沟村规划分区分管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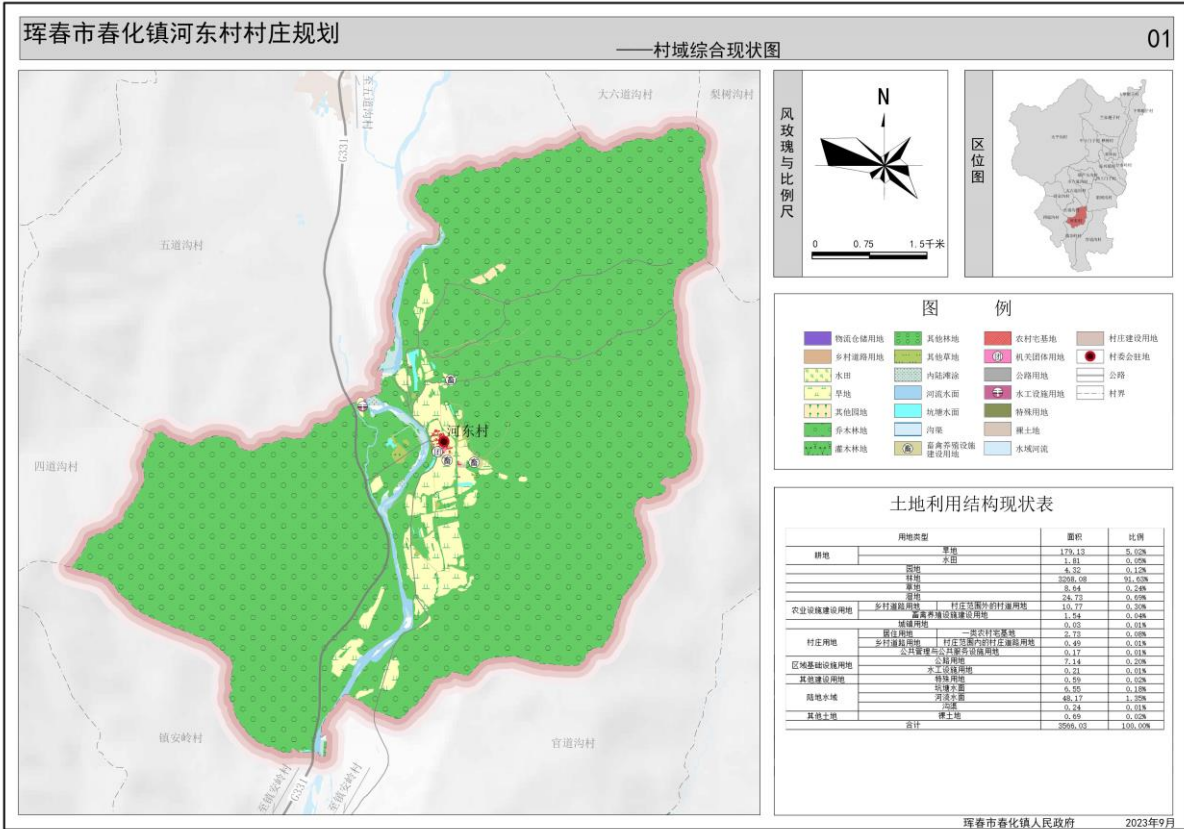


图 16. 河东村综合现状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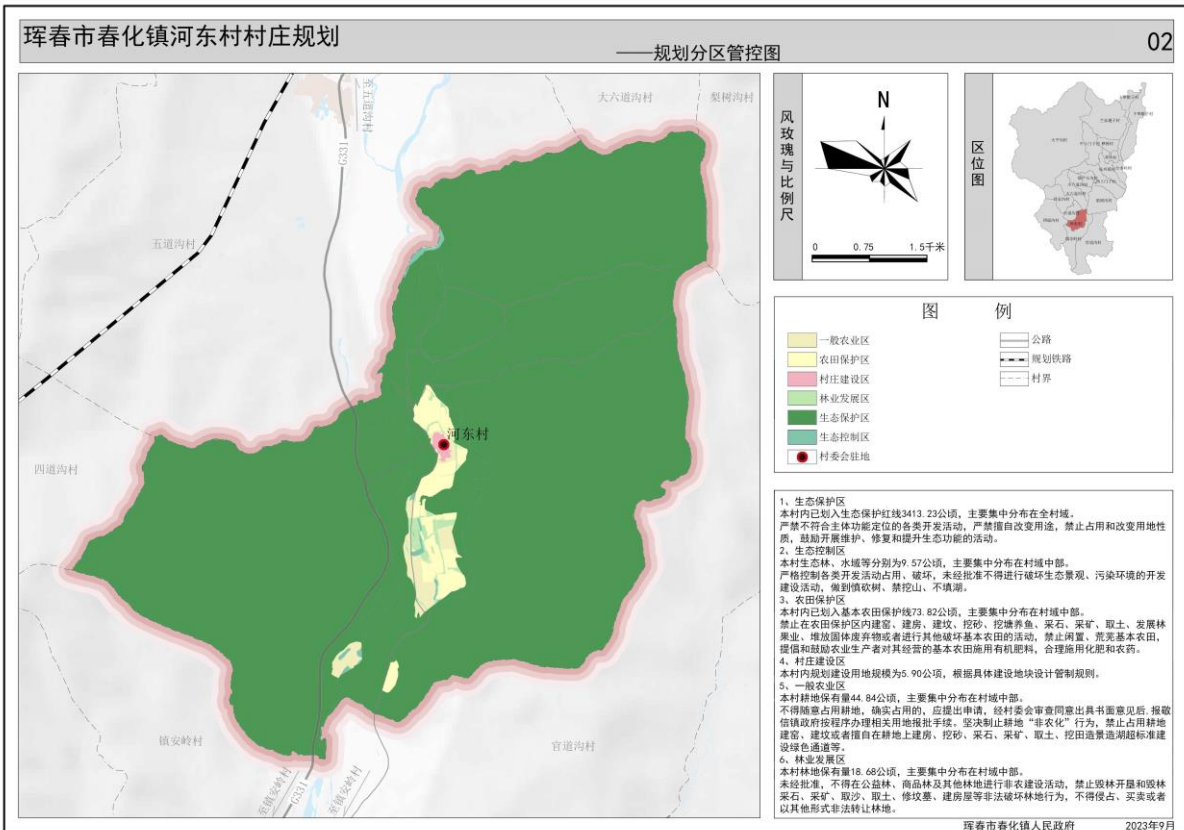


图 17. 河东村规划分区管控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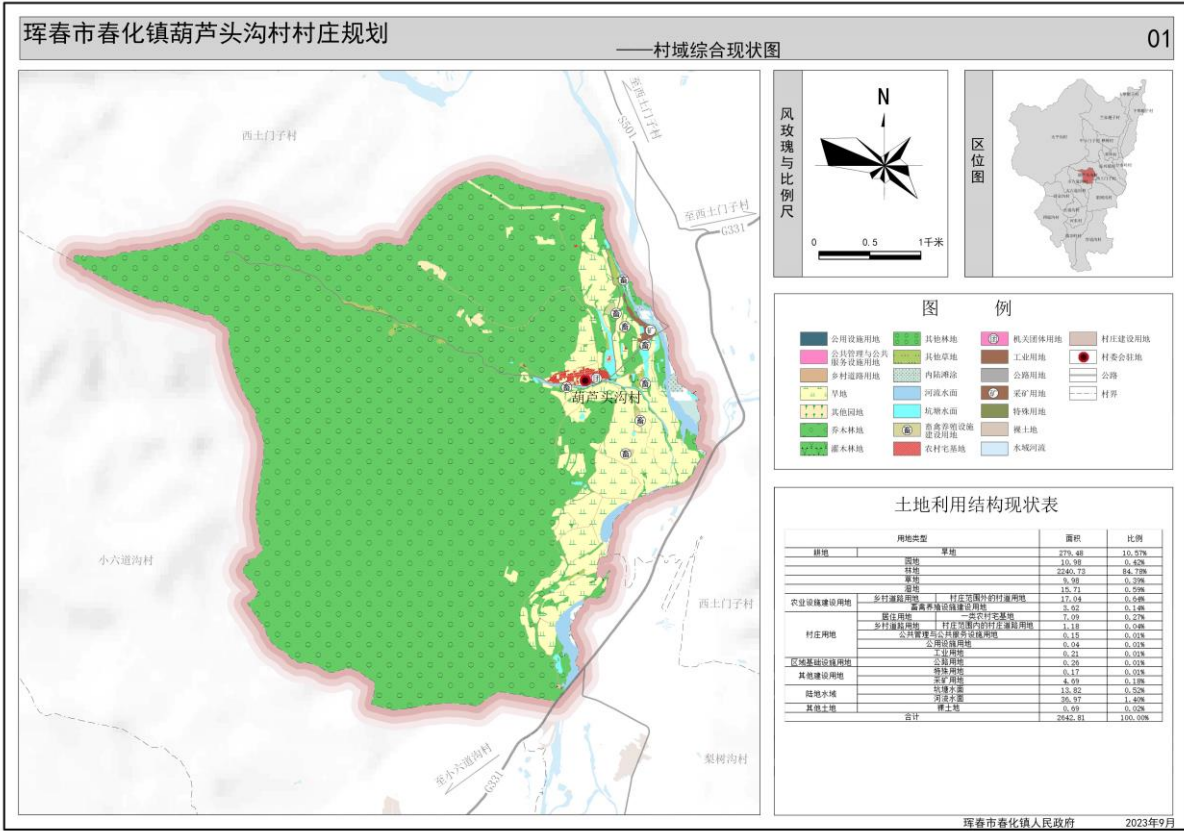


图 18. 葫芦头沟村综合现状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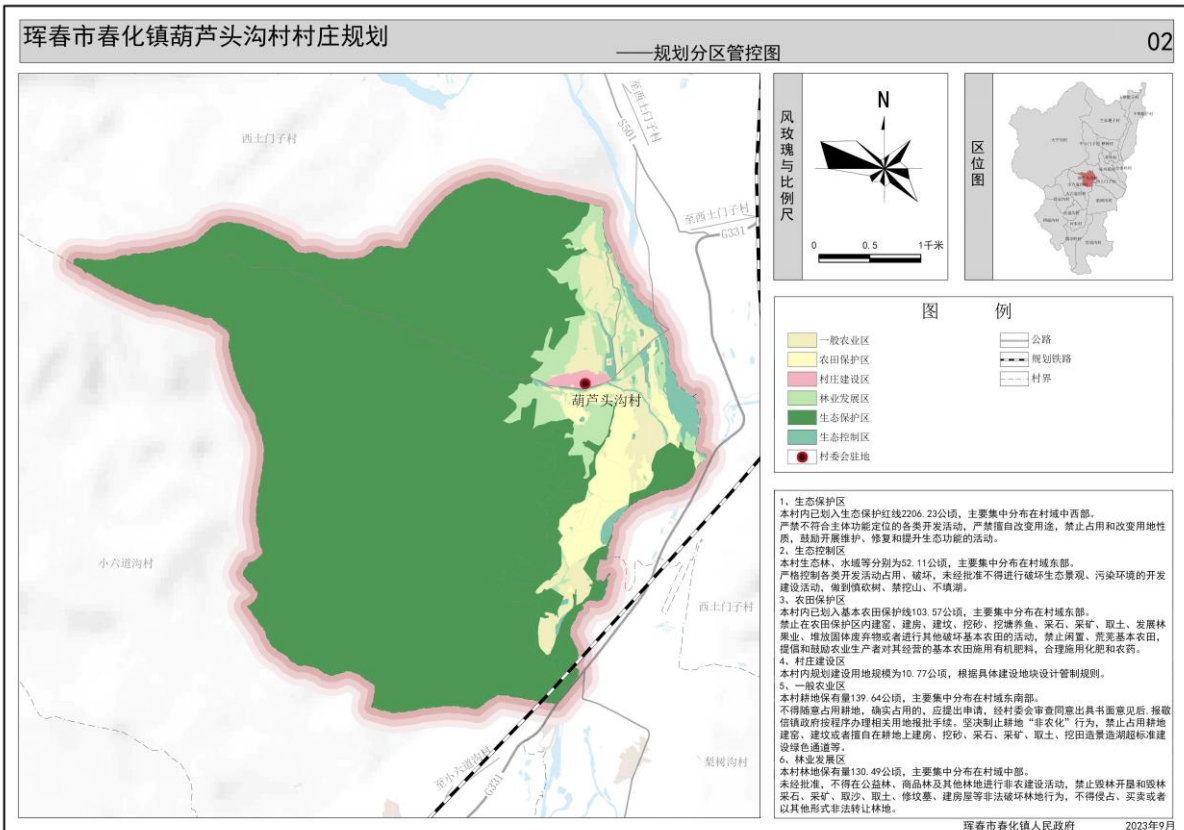


图 19. 葫芦头沟村规划分区管控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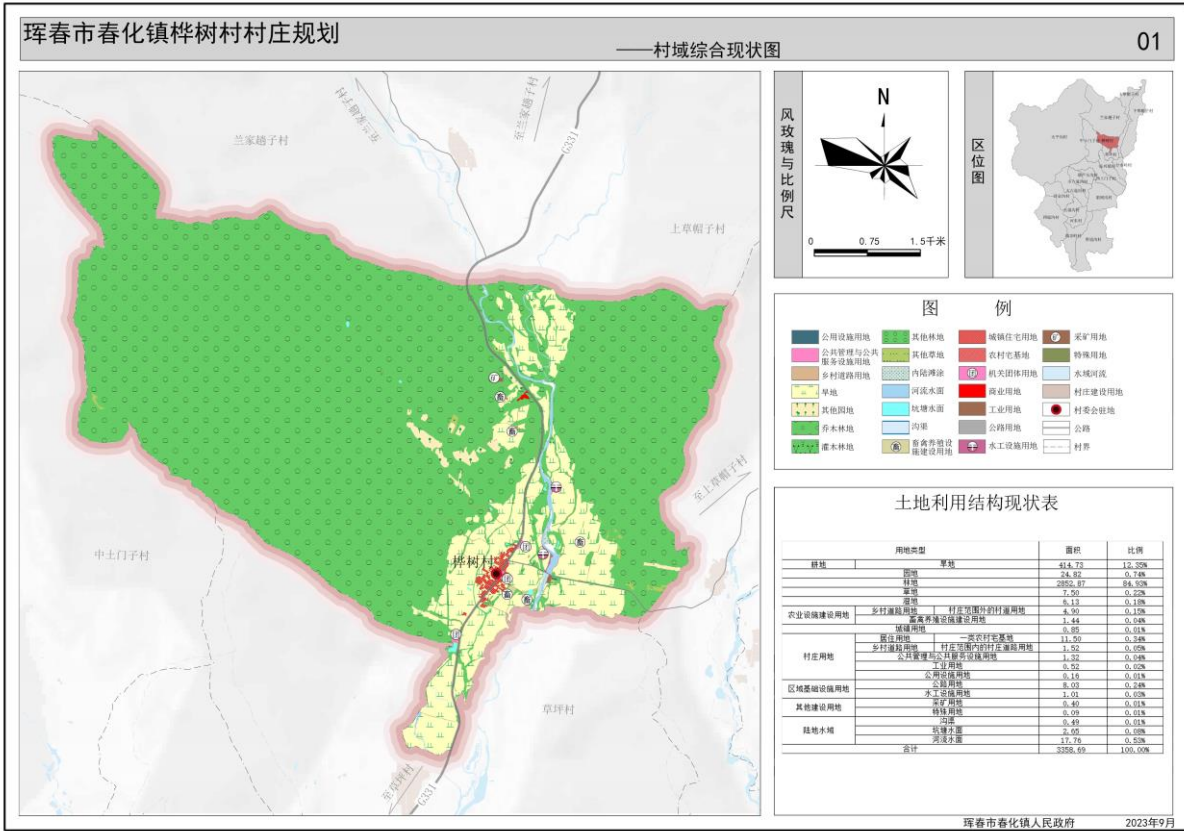


图 20. 桦树村综合现状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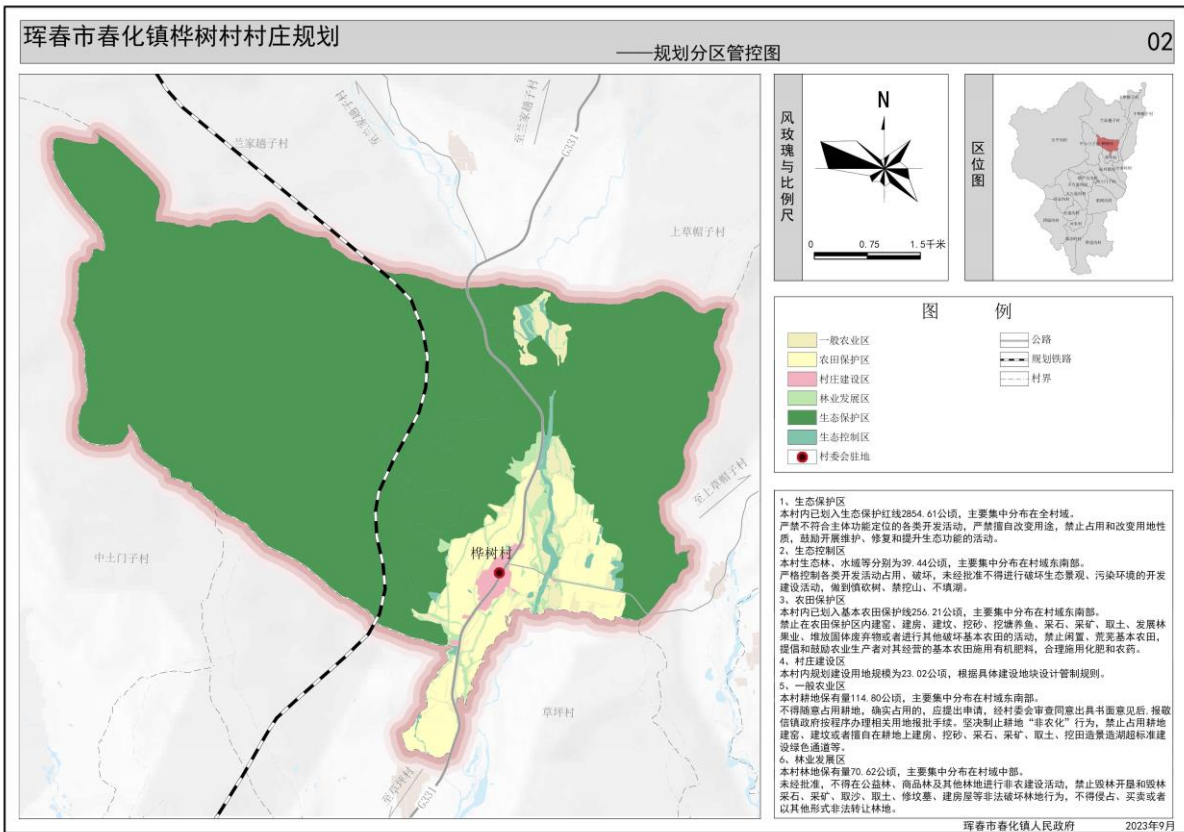


图 21. 桦树村规划分区管控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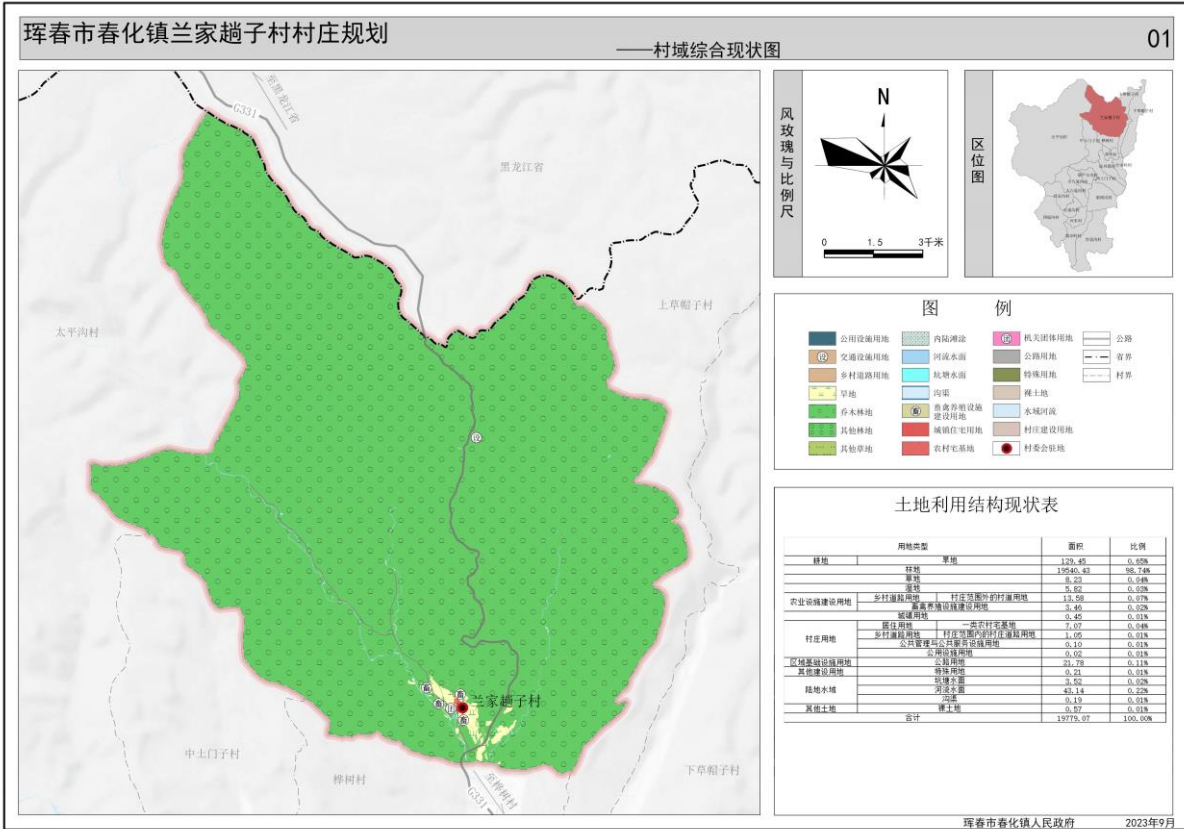


图 22. 兰家趟子村综合现状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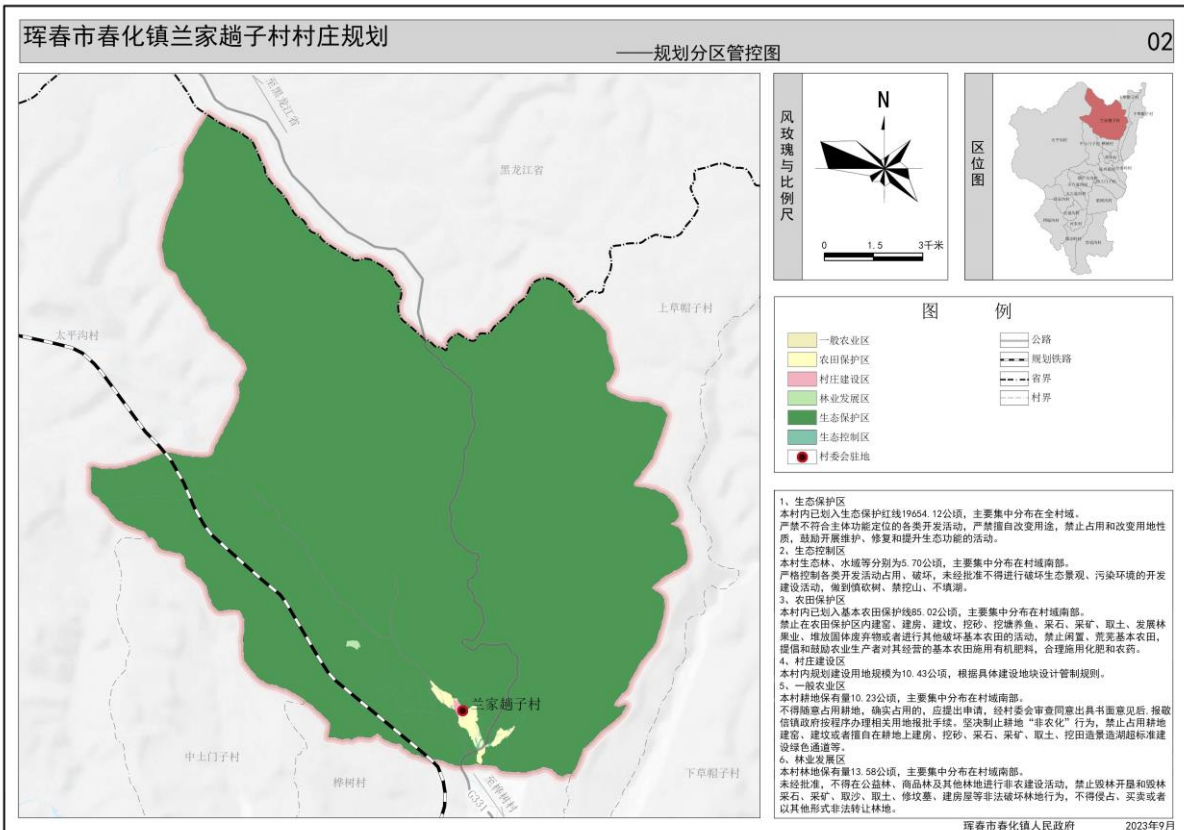


图 23. 兰家趟子村规划分区管控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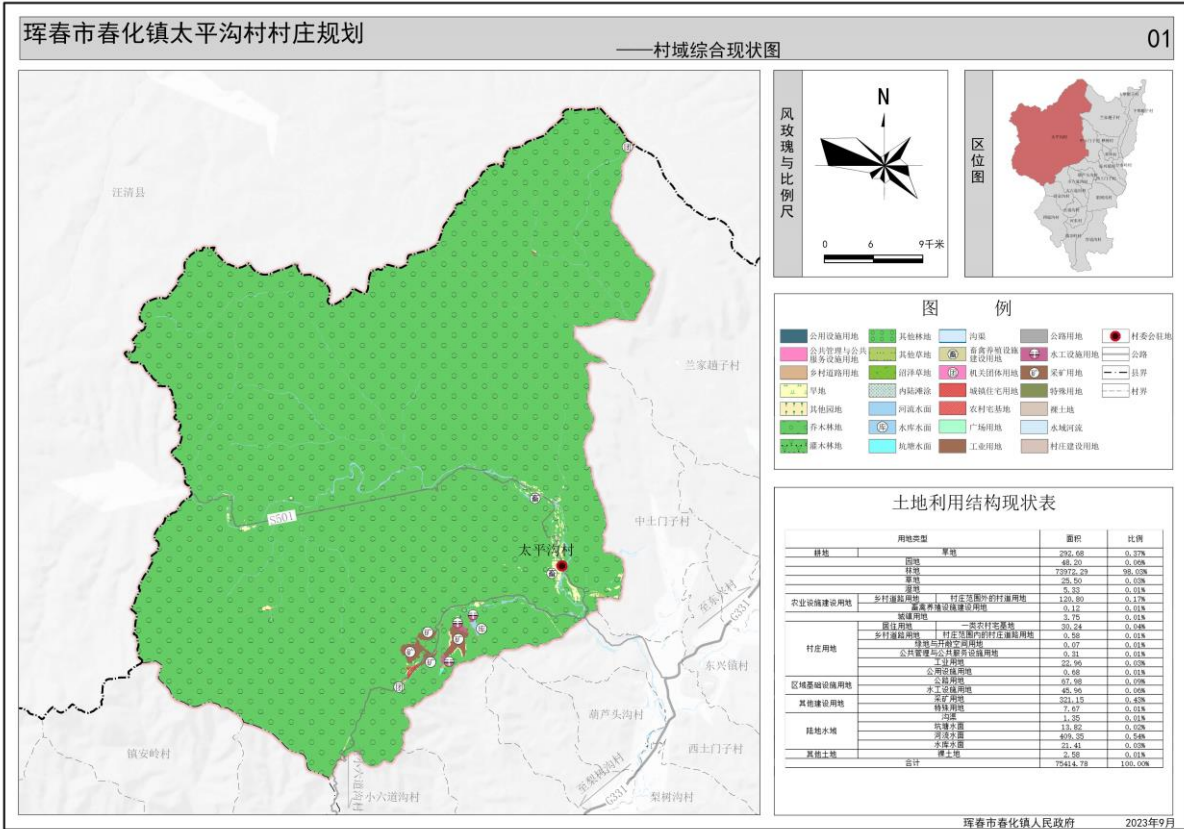


图 26. 太平沟村综合现状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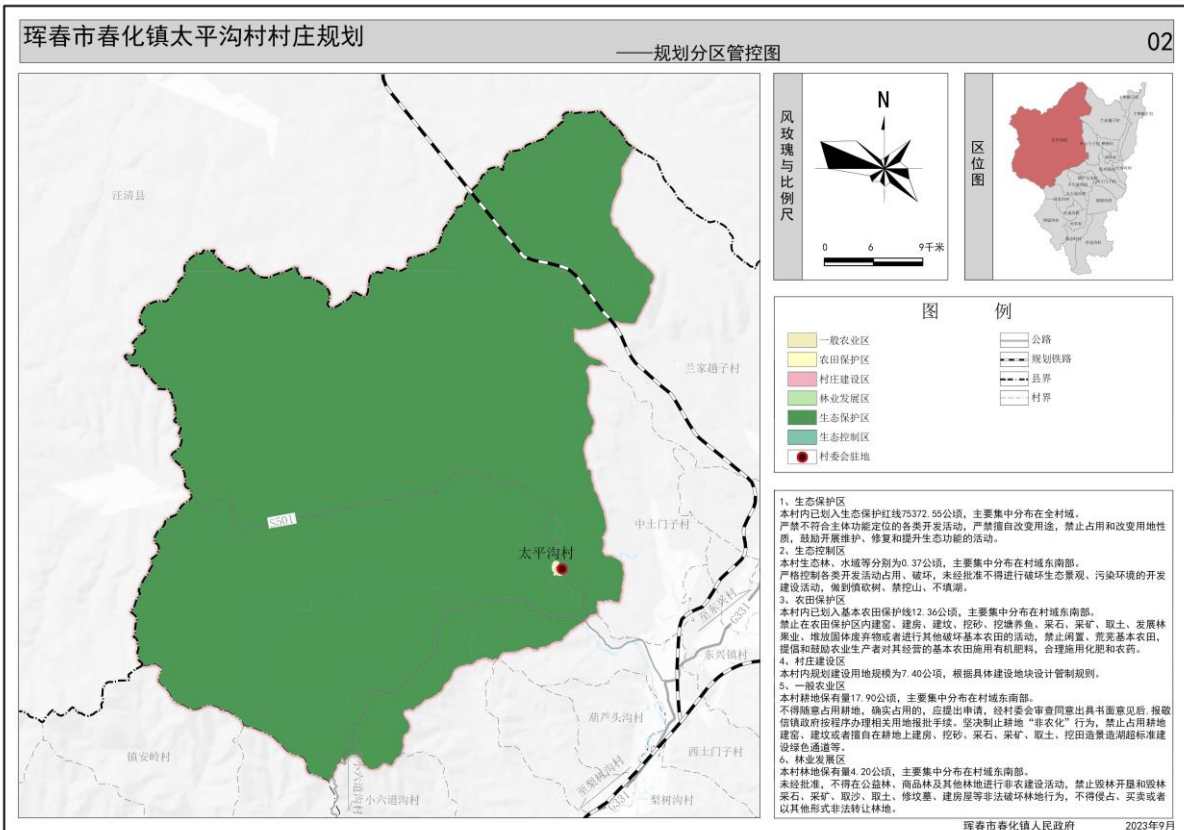


图 27. 太平沟村规划分区管控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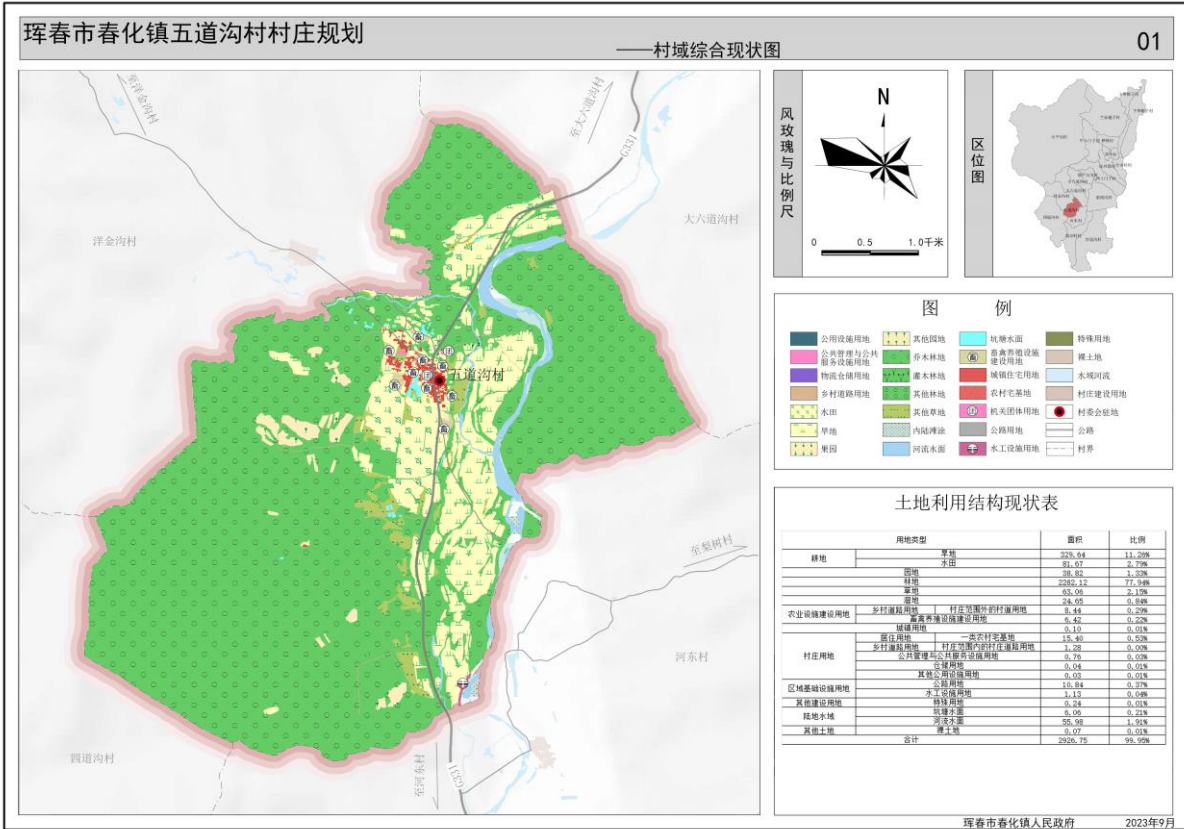


图 28. 五道沟村综合现状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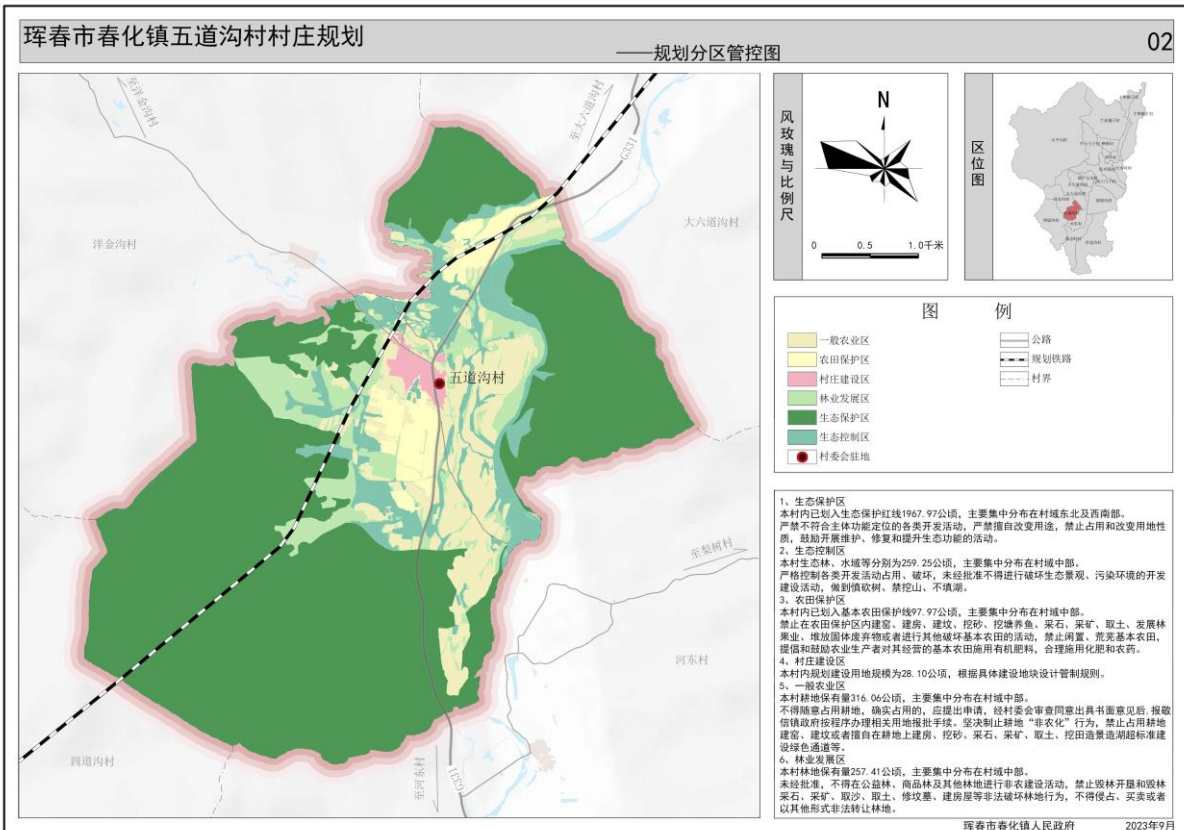


图 29. 五道沟村规划分区管控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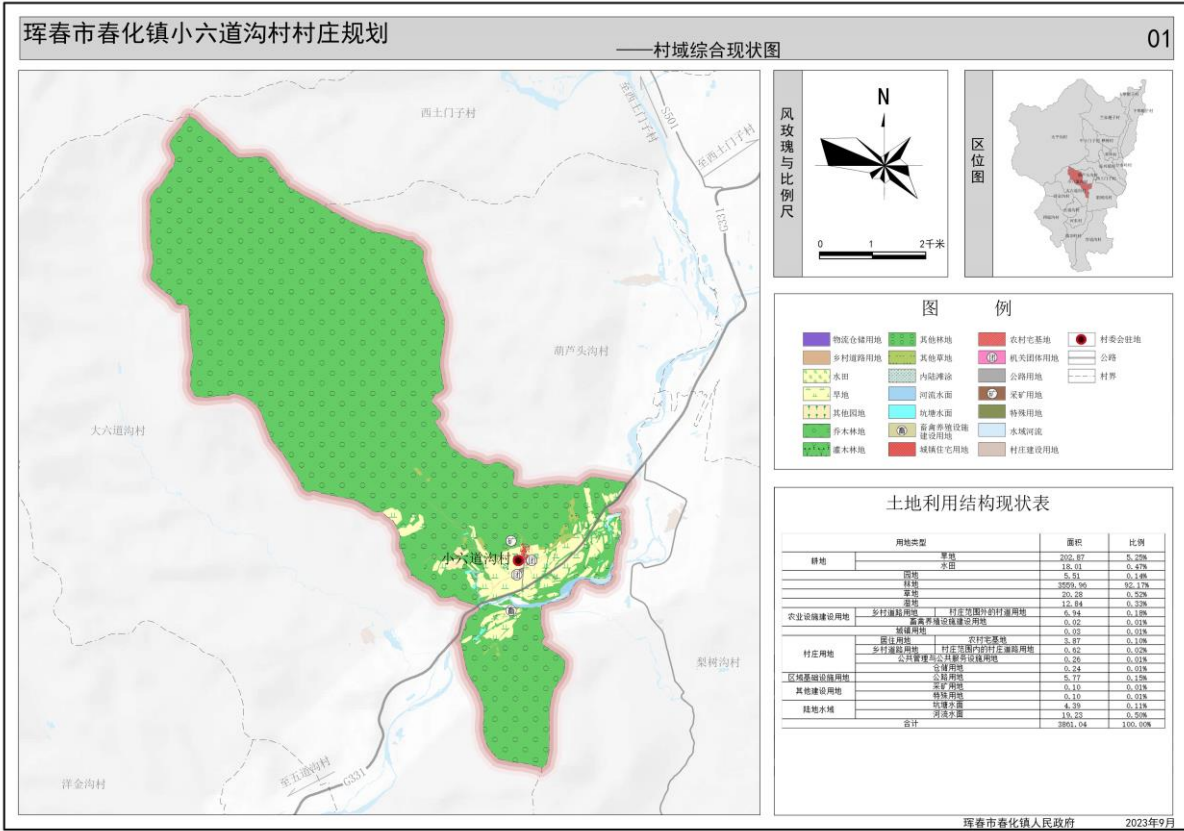


图 30. 小六道沟村综合现状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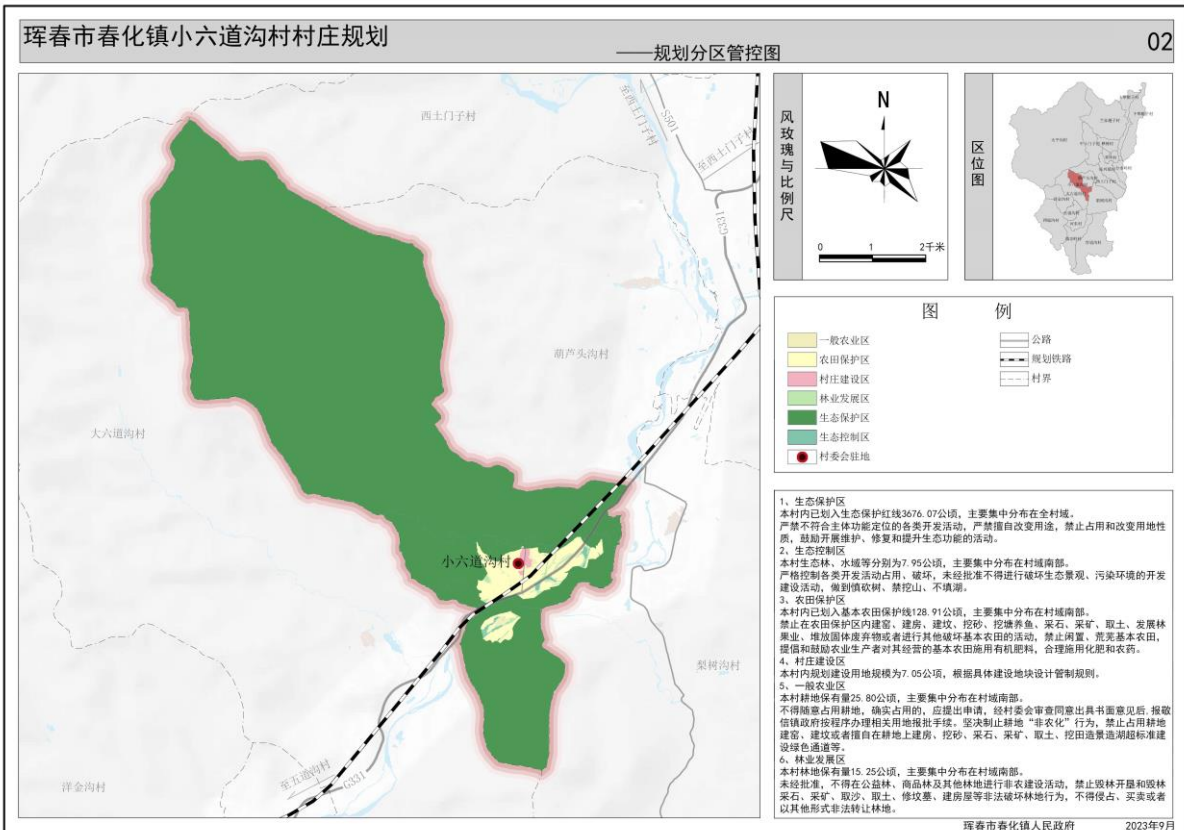


图 31. 小六道沟村规划分区管控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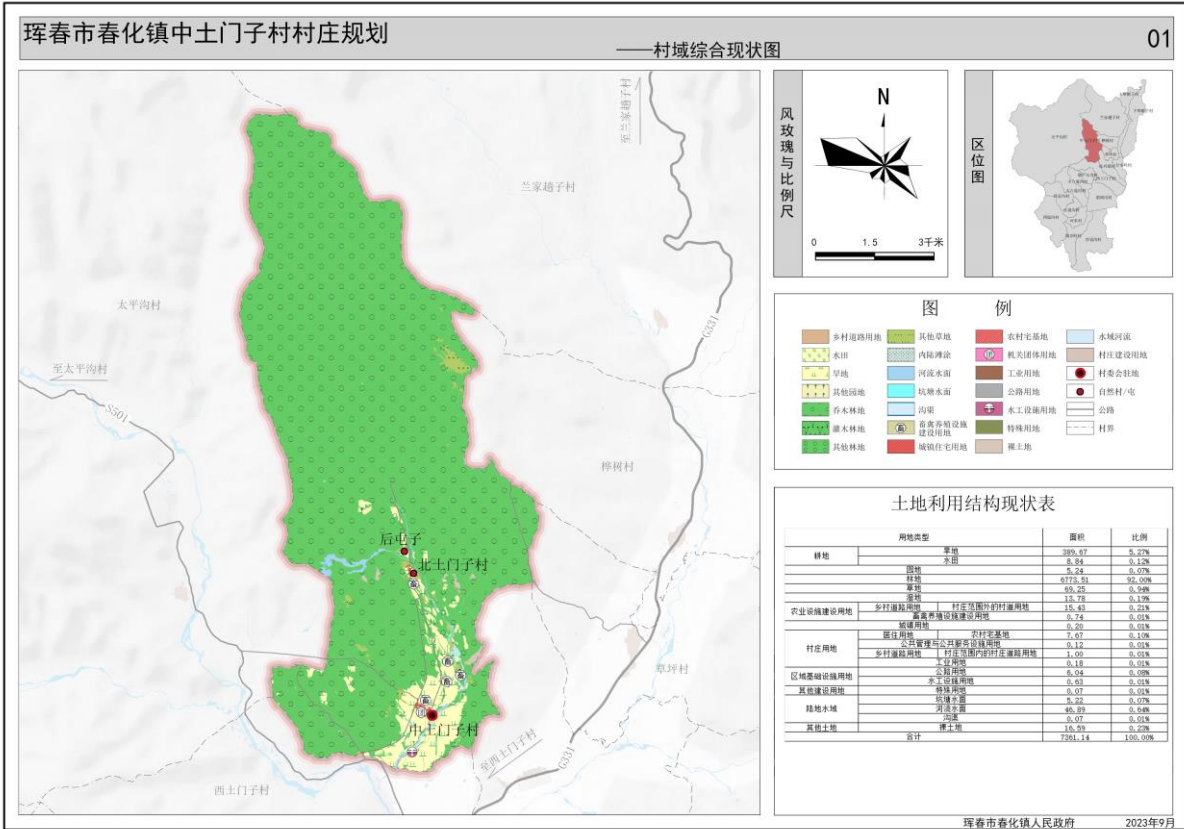


图 34. 中土门子村综合现状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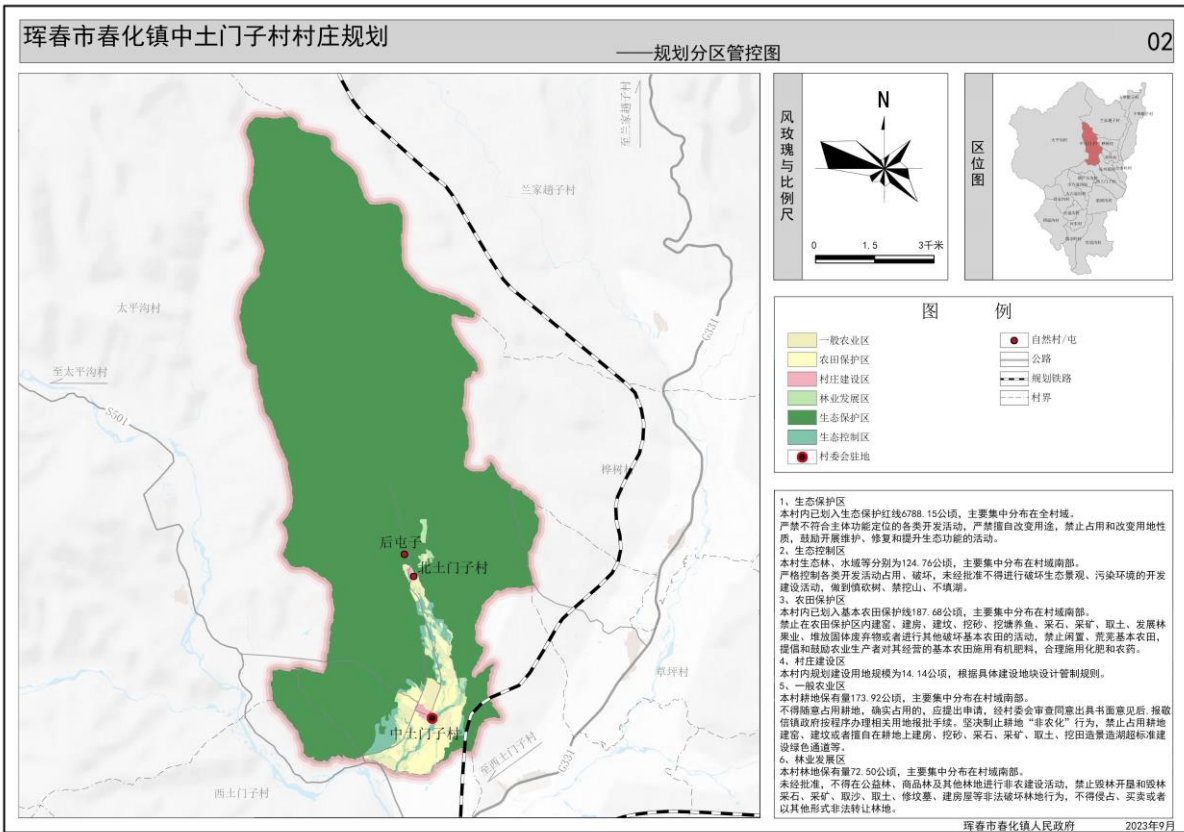


图 35. 中土门子村规划分区管控图